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新北市瑞芳區頂坪路瑞芳工業區69號1樓
電話：(02)2786-379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9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12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4~16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7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20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3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7~38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8~96		六~三五
	(七) 關係人交易	97~99		三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99~100		三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00~102		三八
	(十) 其他事項	102~103		三九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103		四十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資訊	104~105		四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05~106		四二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4. 主要股東資訊			
	(十四) 部門資訊	106~109		四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3 年度（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謝 清 福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廣運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運集團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廣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廣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廣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依工程完工進度認列之工程收入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承接自動化工程之業務，其工程收入之認列係以合約之完工程度計算，其中估計工程總成本係計算完工百分比之重要因子。由於估計工程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惟因合約工期長，易受原物料及人工價格波動及工程項目追加減等影響，使得其存在複雜性之先天風險，由於估計存在某種程度之主觀性，部分工程完工比例收入計算可能存在錯誤或是造成各期間收入不實表達之重大影響，故工程合約總成本之估計屬公司重大估計及判斷，因而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工程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二七。

本會計師對於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公司編制預估工程總成本之相關內部控制程序。
2. 選樣並檢視公司審核各工程項目之文件，以確認估計工程總成本之合理性。

特定客戶之出貨發生之收入真實性

廣運集團之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從事太陽能電池、模組及相關系統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認為該公司對部分特定客戶認列之銷貨收入是否發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將部分特定客戶銷貨收入之出貨真實性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四所述。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瞭解及測試部分特定客戶之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
2. 針對前述部分特定客戶之收入選樣抽核，檢視相關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銷貨交易確實發生。
3. 檢視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後是否發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情形，俾確認部分特定銷售客戶之收入是否存有重大不實表達情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廣運集團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帳面價值為 3,766,141 仟元，占總資產之 31.63% 係屬重大，有關資產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四。

•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運集團之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從事碳化矽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因投入碳化矽領域，目前營收尚不顯著，產生閒置產能情形，管理階層預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未來經濟效益將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51,753 仟元。

管理階層評估前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係依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模式評估，並參考採用專家報告之意見為基礎，因該專家報告評價所採用之方法及主要假設參數等具有高度專業判斷，故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說明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了解管理階層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評估提列減損過程及核准程序。
2. 本會計師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獨立評價專家之專業經驗、適任能力與獨立性，及驗證獨立評價專家之資格；並採用本所財務顧問專家協助評估獨立評價專家評價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是否適當。
3. 本會計師採用本所財務顧問專家，協助抽樣獨立評價專家所使用之評價參數與歷史資料或外部資訊予以比較驗證，以確認其所使用評價參數之合理性。

•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廣運集團之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因太陽能市場需求與技術變化快速，管理階層預期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可能因產品規格升級而不具未來經濟效益，且本年度營運受到美國對太陽能電池和模組進行雙反調查（反傾銷 / 反補貼調查）初判結果之不利影響，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合併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97,587 仟元。

管理階層評估前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係依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模式評估，並參考採用專家報告之意見為基礎，因該專家報告評

價所採用之方法及主要假設參數等具有高度專業判斷，故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說明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了解管理階層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評估提列減損過程及核准程序。
2. 本會計師評估管理階層所委任之獨立評價專家之專業經驗、適任能力與獨立性，及驗證獨立評價專家之資格；並評估獨立評價專家評價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是否適當。
3. 本會計師抽樣獨立評價專家所使用之評價參數與歷史資料或外部資訊予以比較驗證，以確認其所使用評價參數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廣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廣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廣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廣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廣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廣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廣運集團民國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尤 盟 貴



尤盟貴

會計師 李 麗 鳳



李麗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3035740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4 日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379,762	20	\$ 1,690,444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252,314	2	456,717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	196,532	2	281,783	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二五及二七）	734,461	6	504,916	4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十）	378	-	2,556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	408,164	3	512,174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及三二）	109,284	1	41,87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及三六）	25,435	-	82,842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九）	14,523	-	9,479	-
130X	存貨（附註十一）	572,111	5	551,541	5
1421	預付款項（附註十八）	219,344	2	201,887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及三六）	333,689	3	242,419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245,997	44	4,578,632	39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159,457	1	131,797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124,940	1	59,167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	71,622	1	89,67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575,822	5	574,181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	3,766,141	32	4,130,074	3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446,197	4	497,086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六）	986,178	8	1,049,314	9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七）	10,840	-	14,66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九）	148,671	1	180,664	2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八）	33,586	-	83,430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八）	95,940	1	111,92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及十八）	242,322	2	172,11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661,716	56	7,094,094	61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907,713	100	\$ 11,672,726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	流動負債				
211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710,649	6	\$ 933,350	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	-	37,000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	11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五及二七）	808,732	7	677,550	6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二十）	6,472	-	-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二十）	786,679	7	672,228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十及三六）	-	-	2,60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	422,352	3	554,121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二及三六）	4,539	-	2,36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九）	623	-	2,148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三）	20,292	-	45,98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38,865	-	51,287	1
2313	遞延收入（附註二二及三二）	28,304	-	47,399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九）	65,585	1	103,73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21,810	-	41,964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914,902	24	3,171,740	27
	非流動負債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附註七）	3,900	-	-	-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一）	570,483	5	-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2,166,716	18	2,244,378	19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二三）	2,014	-	2,01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九）	59,453	1	58,60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253,373	2	285,709	2
2630	長期遞延收入（附註二二及三二）	58,779	1	58,66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四）	5,472	-	5,97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二）	41,368	-	64,994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161,558	27	2,720,336	23
2XXX	負債總計	6,076,460	51	5,892,076	5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2,590,112	22	2,490,112	21
3200	資本公積	1,416,239	12	456,725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7,047	2	182,797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7,092	2	297,092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24,446	2	848,592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68,585	6	1,328,481	1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7,796)	(2)	(255,739)	(2)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8,167)	-	(8,208)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225,963)	(2)	(263,947)	(2)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4,548,973	38	4,011,371	35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六）	1,282,280	11	1,769,279	15
3XXX	權益總計	5,831,253	49	5,780,650	50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11,907,713	100	\$ 11,672,726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公司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柯智鈞

會計主管：朱雅玲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 (附註二七)	\$ 2,697,025	100	\$ 5,551,490	100
511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一、二八及三六)	(2,220,387)	(82)	(4,402,168)	(79)
5950	營業毛利	476,638	18	1,149,322	21
	營業費用 (附註二八及三六)				
6100	推銷費用	(157,417)	(6)	(170,230)	(3)
6200	管理費用	(609,847)	(23)	(637,948)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17,748)	(15)	(358,827)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附註十)	(2,523)	-	(76,413)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187,535)	(44)	(1,243,418)	(22)
6900	營業淨損	(710,897)	(26)	(94,096)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三、二八及三六)				
7100	利息收入	49,163	2	69,668	1
7010	其他收入	280,156	10	943,950	1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4,675)	(5)	(95,218)	(2)
7050	財務成本	(84,020)	(3)	(54,853)	(1)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794)	(1)	(15,10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5,830	3	848,440	15
7900	稅前淨 (損) 利	(615,067)	(23)	754,344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九)	(29,012)	(1)	(107,324)	(2)
8200	本年度淨 (損) 利	(644,079)	(24)	647,020	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	金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附註二四）	\$ 7,376	-	(\$ 2,55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附註二 六）	241	-	3,29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附註二 九）	(240)	-	581	-
8310		<u>7,377</u>	<u>-</u>	<u>1,329</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註二六）	68,171	3	(62,94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註 二九）	(5,116)	-	2,317	-
8360		<u>63,055</u>	<u>3</u>	<u>(60,632)</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70,432</u>	<u>3</u>	<u>(59,303)</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573,647)</u>	<u>(21)</u>	<u>\$ 587,717</u>	<u>11</u>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43,227)	(5)	\$ 795,997	15
8620	非控制權益	(500,852)	(19)	(148,977)	(3)
8600		<u>(\$ 644,079)</u>	<u>(24)</u>	<u>\$ 647,020</u>	<u>1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98,593)	(4)	\$ 776,568	14
8720	非控制權益	(475,054)	(17)	(188,851)	(3)
8700		<u>(\$ 573,647)</u>	<u>(21)</u>	<u>\$ 587,717</u>	<u>11</u>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三十）				
9710	基 本	<u>(\$ 0.56)</u>		<u>\$ 3.20</u>	
9810	稀 釋	<u>(\$ 0.56)</u>		<u>\$ 3.1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柯智鈞



會計主管：朱雅玲





廣運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評 價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兒 換 差 額		評 價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A1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49,011	\$ 2,490,112	\$ 293,869	\$ 134,786	\$ 319,117	\$ 633,963	(\$ 229,740)	(\$ 11,507)	(\$ 22,792)	\$ 3,607,808	\$ 1,907,084	\$ 5,514,892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8,011	-	(48,011)	-	-	-	-	-	-								
B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22,025)	22,025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01,885)	-	-	-	(401,885)	-	(401,88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變動數	-	-	(220)	-	-	-	-	-	-	(220)	(13)	(233)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122,144	-	-	(151,564)	(5,204)	-	-	(34,624)	34,624	-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40,932	-	-	-	-	-	22,792	63,724	-	63,724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795,997	-	-	-	795,997	(148,977)	647,020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33)	(20,795)	3,299	-	(19,429)	(39,874)	(59,303)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94,064	(20,795)	3,299	-	776,568	(188,851)	587,717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附註二六)	-	-	-	-	-	-	-	-	-	-	16,435	16,435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49,011	2,490,112	456,725	182,797	297,092	848,592	(255,739)	(8,208)	-	4,011,371	1,769,279	5,780,650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64,250	-	(64,250)	-	-	-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23,319)	-	-	-	(423,319)	-	(423,319)								
E1	現金增資	10,000	100,000	800,000	-	-	-	-	-	-	900,000	-	900,00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部分權益	-	-	(511)	-	-	-	-	-	-	(511)	511	-								
C5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141,525	-	-	-	-	-	-	141,525	-	141,525								
N1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	-	-	18,500	-	-	-	-	-	-	18,500	-	18,500								
D1	113 年度淨損	-	-	-	-	-	(143,227)	-	-	-	(143,227)	(500,852)	(644,079)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6,650	37,943	41	-	44,634	25,798	70,432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36,577)	37,943	41	-	(98,593)	(475,054)	(573,647)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附註二六)	-	-	-	-	-	-	-	-	-	-	(12,456)	(12,456)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59,011	\$ 2,590,112	\$ 1,416,239	\$ 247,047	\$ 297,092	\$ 224,446	(\$ 217,796)	(\$ 8,167)	\$ -	\$ 4,548,973	\$ 1,282,280	\$ 5,831,2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柯智鈞



會計主管：朱雅玲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615,067)	\$ 754,34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5,332	415,165
A20200	攤銷費用	9,285	8,98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523	76,41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損益	(960)	(43,947)
A20900	財務成本	84,020	54,853
A21200	利息收入	(49,163)	(69,668)
A21300	股利收入	(2,675)	(4,406)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18,500	40,99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14,794	15,107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808,40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1,302)	(98)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50,423)	-
A22900	租賃修改利益	(565)	(143)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22,828)	50,990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49,340	151,555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15,048)	(2,16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95,765)	(104,838)
A31130	應收票據	2,178	56,585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	61,718
A31150	應收帳款	108,946	(197,08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3,10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0,215)	(4,63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12)	4,397
A31200	存 貨	2,258	385,332
A31230	預付款項	(17,457)	27,87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1,270)	32,630
A31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760	(4,16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A3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74,667)	\$ 5,219
A32125	合約負債	131,182	(601,880)
A32130	應付票據	6,472	(1,348)
A32150	應付帳款	114,451	38,18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05)	47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10,672)	(9,30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177	(1,393)
A32200	負債準備	(25,688)	21,64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154)	(14,90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5,833)
A3225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476)	-
A32990	遞延收入	(5,950)	(1,059,09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61,444)	(767,73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0,483	65,97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7,801)	(54,87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095)	(109,29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6,857)	(865,92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64,952)	(17,50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6,810	10,339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1,292,491)	(2,720,788)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1,473,264	2,848,950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68,625)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	(580)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1,101,437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4,756)	(2,125,66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467	1,29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79,838)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981	-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8,119	(17,395)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5,458)	(4,383)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1,157)	(15,404)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74,911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15,56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B07200	預付設備款減少	\$ 48,741	\$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2,675</u>	<u>4,406</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43,154</u>	(<u>1,099,31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599,668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22,701)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	37,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7,000)	-
C01200	發行公司債	708,087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50,000	1,8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65,812)	(524,58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12,363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3,15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52,095)	(42,861)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423,319)	(401,885)
C04600	現金增資	900,000	-
C04900	支付庫藏股交易成本	-	(61)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22,792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4,800	23,479
C099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u>17,256</u>)	(<u>7,044</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31,554</u>	<u>1,568,87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1,467</u>	(<u>16,485</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689,318	(412,85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90,444</u>	<u>2,103,29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379,762</u>	<u>\$ 1,690,44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謝清福



經理人：柯智鈞



會計主管：朱雅玲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65 年 7 月，以經營工業機械及鋼鐵角架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業務、有關機械五金事務機械電機器材之進出口貿易業務、聯製生產線及應用機器人之生產線、彈性製造系統、自動輸送機、自動堆線機板、自動倉儲設備、無人搬運車、機械手臂之加工製造及買賣電腦及光電通訊等產品及其相關零組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前項國內、外廠商產品之代理製造及買賣與報價投標之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1 月 23 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表於 114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 年修正)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2022 年修正)

2020 年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合併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

2020 年修正另規定，若合併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之權利，合併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合併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2022 年修正進一步釐清，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雖不影響負債之分類，惟須揭露相關資訊，俾使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合併公司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還款之風險。

2020 年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負債除列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年1月1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合併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合併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合併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合併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

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合併公司之權益工具而清償者，若合併公司將該選擇權分類為權益工具，則該等條款並不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含結構型個體）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及附表七及八。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聯合協議或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待售房地等。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用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所有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回收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必須於目前狀態下可供立即出售，且其出售必須為高度很有可能。當適當層級之管理階層承諾出售該資產之計畫，且此出售交易預期自分類日起一年內完成時，將符合出售為高度很有可能。

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且對此類資產停止提列折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五。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

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365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

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1. 虧損性合約

當合併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2.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五)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太陽能及電子設備產品之銷售。由於太陽能及電子設備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並完成驗收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設備維修服務。

隨合併公司提供之設備維修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設備維修仰賴技術人員之投入，合併公司係按已發生人工時數佔預計總人工時數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約約定客戶係於維修完成後付款，故合併公司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待維修完成時轉列應收帳款。

3. 工程收入

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

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4. 售電收入

售電收入係依實際售電度數及費率計算。

5. 租賃收入

租賃收入係依實際收取之租金及使用頻率計算。

(十六)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與承租人進行之租賃協商係於租賃修改生效日起按新租賃處理。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租賃給付按合約成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利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合併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十)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及以庫藏股票轉讓員工，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二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

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及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一) 建設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

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參閱附註二七)。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與生產相關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經濟耐用年限估計、產能利用率或在製成本／重置成本估計及處分成本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702	\$ 5,82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903,701	714,221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1,472,359	878,286
附買回債券	-	92,115
	<u>\$ 2,379,762</u>	<u>\$ 1,690,444</u>

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1.67%	0.001%~1.45%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1.225%~4.75%	0.58%~5.65%
附買回債券	-	5.5%~5.5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上市（櫃）股票	\$ 11,091	\$ 13,034
－基金受益憑證	100,506	337,212
－浮動收益理財商品	140,717	56,466
混合金融資產		
－結構式存款	-	50,005
	<u>\$ 252,314</u>	<u>\$ 456,717</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159,457	\$ 131,797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11
<u>金融負債－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非衍		
生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	\$ 3,900	\$ -

- (一)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浮動收益理財產品合約。該浮動收益理財產品授權銀行根據投資運作情況不時調整產品收益率。
- (二) 合併公司與銀行簽訂結構式定期存款合約。該結構式定期存款包括一項非與主契約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因該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屬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故按整體混合合約評估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三)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越南盾	112 年 11 月 8 日 至 113 年 1 月 8 日	USD 133/VND 3,235,103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及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聯合資訊股份有限		
公司普通股	\$ 31,442	\$ 33,267
高琪系統整合股份		
有限公司普通股	900	900
盟略創業投資有限		
合夥	15,000	15,000
耘德智能製造股份		
有限公司普通股	10,000	10,000
宇見智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特別股	19,952	-
達拉電能股份有限		
公司普通股	10,000	-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普通股	37,646	-
	<u>\$ 124,940</u>	<u>\$ 59,167</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列投資，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u>國內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196,532	\$ 281,783
減：備抵損失	-	-
	<u>\$ 196,532</u>	<u>\$ 281,783</u>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71,622	\$ 89,676
減：備抵損失	-	-
	<u>\$ 71,622</u>	<u>\$ 89,676</u>

(一)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

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675%~5.2% 及 0.27%~7%。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七。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78	\$ 2,556
減：備抵損失	-	-
	<u>\$ 378</u>	<u>\$ 2,556</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08,245	\$ 512,564
減：備抵損失	(81)	(390)
	<u>\$ 408,164</u>	<u>\$ 512,174</u>
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66,972	\$ 64,714
減：備抵損失	(66,972)	(64,714)
	<u>\$ -</u>	<u>\$ -</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營業稅退稅款	\$ 19,059	\$ 6,001
應收利息	8,991	10,311
應收處分投資價款	6,260	7,745
應收政府補助款（附註三二）	1,364	6,507
應收拆遷補償款（附註二八）	67,170	-
其 他	6,440	11,310
	<u>\$ 109,284</u>	<u>\$ 41,874</u>
<u>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六）</u>	<u>\$ 25,435</u>	<u>\$ 82,842</u>

上表應收拆遷補償款已全數於 114 年 1 月收回。

(一)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30 至 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

年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備抵損失，對於帳齡在 1 年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損失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365 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181 ~ 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1%	0%~100%	-	-	-	
總帳面金額	\$ 407,931	\$ 692	\$ -	\$ -	\$ -	\$ 408,62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79)	(2)	-	-	-	(81)
攤銷後成本	<u>\$ 407,852</u>	<u>\$ 690</u>	<u>\$ -</u>	<u>\$ -</u>	<u>\$ -</u>	<u>\$ 408,542</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181 ~ 365 天	逾期 超過 365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71.7%	1%~71.7%	100%	-	-	
總帳面金額	\$ 501,204	\$ 13,775	\$ 141	\$ -	\$ -	\$ 515,12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29)	(120)	(141)	-	-	(390)
攤銷後成本	<u>\$ 501,075</u>	<u>\$ 13,655</u>	<u>\$ -</u>	<u>\$ -</u>	<u>\$ -</u>	<u>\$ 514,730</u>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65,104	\$ 23,783
加：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4,620	13,86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8,86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4,936)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435)
外幣換算差額	2,265	(964)
年底餘額	<u>\$ 67,053</u>	<u>\$ 65,104</u>

應收票據之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

(二)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對其他應收款均不予計息。於決定其他應收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其他應收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1 年之其他應收款無法回收，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 年之其他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損失，對於帳齡在 1 年以內之間之其他應收款，其備抵損失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無帳列已逾期但尚未認列備抵損失之其他應收款。

十一、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4,950	\$ 76,216
在製品	31,006	13,064
原物料	341,730	252,216
在途存貨	1,533	1,199
待售房地	162,892	208,846
	<u>\$ 572,111</u>	<u>\$ 551,541</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035,461	\$ 4,184,668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損失(一)	(22,828)	50,990
預付貨款減損回升利益(二)	-	(10,237)
閒置產能成本	207,754	176,747
	<u>\$ 2,220,387</u>	<u>\$ 4,402,168</u>

(一)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係因該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二) 預付貨款減損回升利益，請參閱附註十八。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B.V.I.—廣運國際公司）	投資控股業務	100	100	
本 公 司	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廣運越南公司）	電熱水器、工程機械製造	100	100	
本 公 司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極能源公司）	太陽能電池、模組及相關系統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	27.17	27.17	1
本 公 司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金運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	89.16	89.16	
本 公 司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盛新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8.8	8.8	7
本 公 司	群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群豐公司）	倉 儲 業	52	52	6
本 公 司	華廈建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廈公司）	綜合營造業	100	100	8
本 公 司	廣運自動化（泰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運泰國公司）	自動化設備暨零組件之製造、銷售及維修	99.99	99.99	2
本 公 司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B.V.I.—廣運通訊公司）	投資控股業務	60	60	3
B.V.I.—廣運國際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運機電公司）	T.F.T.制程設備、半導體制程設備、工業用輸送機械、自動化倉儲設備等	100	100	
B.V.I.—廣運國際公司	廣運自動化工程（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自動化昆山公司）	流水線自動化設備及配套設備、顯示屏生產設備、半導體生產設備等	100	100	
廣運機電公司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奕置業公司）	房地產經營	68.25	68.25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太極能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SAMOA—太極科技公司)	投資控股業務	100	100	
太極能源公司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生產高科技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100	100	
太極能源公司	金運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	4.33	4.33	
太極能源公司	盛新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47.66	47.66	7
太極能源公司	震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震光公司)	充電樁與充電模組製造	100	-	5
太極能源公司	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隱形眼鏡批發及零售	80	80	4
SAMOA—太極科技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太極昆山公司)	研發、設計及生產高技術綠色電池(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100	100	
太極昆山公司	昆山昆伏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及零件銷售製造	100	100	
太極昆山公司	廣奕置業公司	房地產經營	31.75	31.75	
金運公司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以下簡稱B.V.I.—廣運通訊公司)	投資控股業務	40	40	3
B.V.I.—廣運通訊公司	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廣運科技公司)	生產新型電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數字音等	100	100	

備註：

1. 本公司對太極能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比例為 27.17%，惟對該公司仍具實質控制力，故仍編入編制個體，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2. 廣運泰國公司位於泰國曼谷，成立於 112 年 6 月，由本公司出資 99.99% 投資設立，本公司分別於 113 年 2 月增資泰銖 10,000 仟元及 113 年 11 月增資泰銖 78,000 仟元，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出資額新台幣 105,589 仟元（泰銖 113,000 仟元）。
3.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11 月進行集團內部組織架構調整，原由金運公司持有之子公司廣運通訊公司 100% 股權，調整至由本公司持有 60%，致使金運公司對該子公司持有之股份下降至 40%；另原由自動化昆山公司持有之關聯企業金運智能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改由金運公司持有。上述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相關移轉採用帳面價值法。
4. 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位於桃園平鎮區，成立於 112 年 12 月，由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出資 24,000 仟元設立，取得 80% 股權，主要經營業務為隱形眼鏡批發及零售。

5. 靈光公司位於台北南港區，成立於 113 年 6 月，由金運公司出資 5,000 仟元設立，並於 113 年 11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因集團產業分工，改由太極能源公司 100% 持有，主要經營業務為充電樁與充電模組製造。上述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相關移轉採用帳面價值法。
6. 本公司於 113 年 10 月依持股比例，以 5,200 仟元參與群豐公司之現金增資。
7. 本公司與太極能源公司於 114 年 2 月分別依持股比例及未依持股比例，合計 183,887 仟元參與盛新公司之現金增資。
8. 華廈公司於 113 年 12 月辦理現金減資 100,000 仟元，退還股款予本公司。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太極能源公司	72.83%	72.83%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太極能源公司（不含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349,952)	(\$ 17,897)	\$ 1,214,641	\$ 1,541,034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太極能源公司及其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160,536	\$ 1,550,019
非流動資產	1,358,966	1,492,032
流動負債	(659,370)	(550,926)
非流動負債	(177,455)	(196,836)
權 益	<u>\$ 1,682,677</u>	<u>\$ 2,294,289</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55,310	\$ 603,895
太極能源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1,214,641	1,541,034
太極能源公司子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12,726</u>	<u>149,360</u>
	<u>\$ 1,682,677</u>	<u>\$ 2,294,289</u>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u>\$ 367,746</u>	<u>\$ 2,145,122</u>
本期淨（損）利	(\$ 643,965)	(\$ 24,574)
其他綜合損益	<u>33,588</u>	<u>(29,898)</u>
綜合損益總額	<u>(\$ 610,377)</u>	<u>(\$ 54,472)</u>
淨（損）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57,378)	\$ 127,916
太極能源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349,952)	(17,897)
太極能源公司子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136,635)</u>	<u>(134,593)</u>
	<u>(\$ 643,965)</u>	<u>(\$ 24,57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48,720)	\$ 117,998
太極能源公司之非控制 權益	(325,022)	(37,877)
太極能源公司子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136,635)</u>	<u>(134,593)</u>
	<u>(\$ 610,377)</u>	<u>(\$ 54,472)</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43,712)	\$ 450,785
投資活動	(99,191)	(449,903)
籌資活動	113,915	20,437
匯率變動之影響數	<u>10,884</u>	<u>(23,292)</u>
淨現金流出	<u>(\$ 218,104)</u>	<u>(\$ 1,973)</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 43,661	\$ 46,502
投資合資	<u>532,161</u>	<u>527,679</u>
	<u>\$ 575,822</u>	<u>\$ 574,181</u>

(一) 投資關聯企業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43,661</u>	<u>\$ 46,502</u>
	113年度	112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		
淨利	(\$ 963)	\$ 9,964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963)</u>	<u>\$ 9,964</u>

(二) 投資合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重大性之合資投資		
安徽榮運置業發展有限		
公司	<u>\$ 532,161</u>	<u>\$ 527,679</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3年 12月31日	112年 12月31日
安徽榮運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房地產開發	中 國	41.18%	41.18%

合併公司之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對上述公司因重要決策需經全體董事一致通過共識決，故經評估係屬合資公司而對其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各關聯企業 IFRS 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安徽榮運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563,827	\$ 1,418,073
非流動資產	5,169	5,870
流動負債	(276,607)	(142,436)
	<u>\$ 1,292,389</u>	<u>\$ 1,281,507</u>
合併公司持股比例	41.18%	41.18%
合併公司享有之權益	<u>\$ 532,161</u>	<u>\$ 527,679</u>
投資帳面金額	<u>\$ 532,161</u>	<u>\$ 527,679</u>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u>\$ -</u>	<u>\$ -</u>
本期淨損	(\$ 33,590)	(\$ 60,509)
其他綜合損益	<u>-</u>	<u>-</u>
綜合損益總額	<u>(\$ 33,590)</u>	<u>(\$ 60,509)</u>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成本							
113年1月1日餘額	\$ 2,106,083	\$ 1,142,666	\$ 4,358,474	\$ 62,912	\$ 827,400	\$ 474,811	\$ 8,972,346
增添	-	10,861	128,792	250	38,958	54,840	233,701
處分	-	(456)	(515,417)	(1,237)	(46,685)	-	(563,795)
自待出售資產重分類 (註)	-	-	-	-	4,235	-	4,235
重分類	-	-	292,766	-	5,890	(422,297)	(123,641)
淨兌換差額	-	3,224	49,003	566	10,322	(475)	62,64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6,083</u>	<u>\$ 1,156,295</u>	<u>\$ 4,313,618</u>	<u>\$ 62,491</u>	<u>\$ 840,120</u>	<u>\$ 106,879</u>	<u>\$ 8,585,486</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372,924	\$ 3,828,054	\$ 51,824	\$ 589,470	\$ -	\$ 4,842,272
折舊費用	-	44,412	107,839	4,171	71,955	-	228,377
處分	-	(291)	(515,417)	(1,237)	(46,685)	-	(563,630)
認列減損損失	-	-	181,951	31	64,398	2,960	249,340
自待出售資產重分類 (註)	-	-	-	-	4,235	-	4,235
淨兌換差額	-	1,614	47,702	215	9,197	23	58,75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18,659</u>	<u>\$ 3,650,129</u>	<u>\$ 55,004</u>	<u>\$ 692,570</u>	<u>\$ 2,983</u>	<u>\$ 4,819,345</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2,106,083</u>	<u>\$ 737,636</u>	<u>\$ 663,489</u>	<u>\$ 7,487</u>	<u>\$ 147,550</u>	<u>\$ 103,896</u>	<u>\$ 3,766,141</u>
成本							
112年1月1日餘額	\$ 865,944	\$ 593,752	\$ 4,713,093	\$ 71,035	\$ 771,884	\$ 280,492	\$ 7,296,200
增添	1,240,139	553,015	48,164	160	89,995	225,706	2,157,179
處分	-	-	(384,814)	(8,466)	(27,546)	-	(420,826)
轉至待出售	-	-	(8,928)	-	(1,752)	-	(10,680)
重分類	-	-	59,494	1,492	11,215	(30,834)	41,367
淨兌換差額	-	(4,101)	(68,535)	(1,309)	(16,396)	(553)	(90,894)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106,083</u>	<u>\$ 1,142,666</u>	<u>\$ 4,358,474</u>	<u>\$ 62,912</u>	<u>\$ 827,400</u>	<u>\$ 474,811</u>	<u>\$ 8,972,346</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及 土地改良物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未 完 工 程	合 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347,599	\$ 3,938,621	\$ 56,387	\$ 565,461	\$ -	\$ 4,908,068
折舊費用	-	27,047	189,706	4,612	62,762	-	284,127
處 分	-	-	(383,622)	(8,466)	(27,546)	-	(419,634)
認列減損損失	-	-	159,214	-	2,578	-	161,792
轉至待出售	-	-	(4,815)	-	(292)	-	(5,107)
淨兌換差額	-	(1,722)	(71,050)	(709)	(13,493)	-	(86,97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372,924</u>	<u>\$ 3,828,054</u>	<u>\$ 51,824</u>	<u>\$ 589,470</u>	<u>\$ -</u>	<u>\$ 4,842,272</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2,106,083</u>	<u>\$ 769,742</u>	<u>\$ 530,420</u>	<u>\$ 11,088</u>	<u>\$ 237,930</u>	<u>\$ 474,811</u>	<u>\$ 4,130,074</u>

註：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3 日簽訂設備買賣契約，協議出售太陽能發電設備，並預計於未來半年內處分一部閒置之機器設備，已重分類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其帳面淨額為 0 仟元，因尋找買家未果，故於 113 年度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113 年度

(一) 因合併公司之盛新公司投入碳化矽領域，目前營收尚不顯著，產生閒置產能情形，盛新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其他設備之未來經濟效益減少，經盛新公司委託專家依資產使用情形對設備之公允價值進行評價，計算其可回收金額 663,552 仟元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51,753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

盛新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此設備之可回收金額，相關公允價值係以成本法決定，主要假設包含固定資產之經濟耐用年限、物理性耗損、功能性耗損及經濟性耗損，屬於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二) 因合併公司之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因太陽能市場需求與技術變化快速，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預期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可能因產品規格升級而不具未來經濟效益，經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委託專家依資產使用情形對設備之公允價值進行評價，計算其可回收金額 30,637 仟元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3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97,587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此設備之可回收金額，相關公允價值係以成本法決定，主要假設包含固定資產之經濟耐用年限、物理性耗損、功能性耗損及經濟性耗損，屬於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112 年度

- (一) 因合併公司之盛新材料公司投入碳化矽領域，目前營收尚不顯著，產生閒置產能情形，盛新材料公司預期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儀器設備、辦公設備、租賃改良及其他設備之未來經濟效益減少，經盛新材料公司委託專家依資產使用情形對設備之公允價值進行評價，計算其可回收金額 283,565 仟元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2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43,718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

盛新材料公司係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決定此設備之可回收金額，相關公允價值係以成本法決定，主要假設包含固定資產之經濟耐用年限、物理性耗損、功能性耗損及經濟性耗損，屬於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

- (二) 因合併公司之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因太陽能市場需求與技術變化快速，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預期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可能因產品規格升級而不具未來經濟效益，預計將報廢相關設備，並於 112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04,022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

- (三) 本公司預期以往購買用於生產之機器設備因閒置，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於 112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14,052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土地改良物	0 至 50 年
房屋及建築	2 至 40 年
機器設備	1 至 20 年
運輸設備	2 至 8 年
其他設備	1 至 20 年

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

註三七。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83,986	\$ 83,620
建築物	355,955	405,675
辦公設備	59	201
運輸設備	5,983	7,590
其他設備	214	-
	<u>\$ 446,197</u>	<u>\$ 497,086</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9,738</u>	<u>\$ 47,159</u>
使用權資產之租賃修改	<u>\$ 983</u>	<u>\$ 2,346</u>
使用權資產之解約除帳	<u>(\$ 3,669)</u>	<u>(\$ 6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3,461	\$ 2,476
建築物	56,178	51,794
辦公設備	142	143
運輸設備	2,305	1,839
其他設備	7	-
	<u>\$ 62,093</u>	<u>\$ 56,252</u>

除以上所列增添、租賃修改、解約除帳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3 及 112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38,865	\$ 51,287
非流動	253,373	285,709
	<u>\$ 292,238</u>	<u>\$ 336,99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土 地	2.1%~5.2%	2.1%~5.2%
建 築 物	1.68%~4.10%	1.68%~4.10%
辦公設備	3.94%	3.94%
運輸設備	2.10%	2.10%
其他設備	2.58%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1~48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六。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7,732	\$ 16,95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6,350)	(\$ 67,057)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不動產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不動產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u>成 本</u>	<u>已完工投資性 不 動 產</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03,429
處 分	(59,572)
淨兌換差額	59,445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03,302</u>

(接次頁)

(承前頁)

	已完工投資性 不動產
<u>累計折舊</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54,115
折舊費用	74,862
處分	(35,084)
淨兌換差額	<u>23,231</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17,124</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986,178</u>
<u>成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45,662
減少	(10,156)
淨兌換差額	(<u>32,077</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03,429</u>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91,353
折舊費用	74,786
淨兌換差額	(<u>12,024</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54,115</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049,314</u>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92,668	\$ 101,343
第 2 年	78,852	90,170
第 3 年	74,832	83,439
第 4 年	73,555	82,915
第 5 年	68,991	79,713
超過 5 年	<u>717,702</u>	<u>817,741</u>
	<u>\$ 1,106,600</u>	<u>\$ 1,255,321</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20~26.5年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 11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係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於資產負債表日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評價。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廣奕置業公司採現金流量法進行評價，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 1.83%）。112 年度公允價值係由誠正海峽兩岸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於資產負債表日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

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廣運機電公司	\$ 651,827	\$ 756,641
廣奕置業公司	607,983	674,434
太極昆山公司	278,067	268,921
	<u>\$ 1,537,877</u>	<u>\$ 1,699,996</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七。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048	\$ 50,196	\$ 69,244
單獨取得	-	5,458	5,458
處 分	-	(1,063)	(1,063)
淨兌換差額	-	3	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048</u>	<u>\$ 54,594</u>	<u>\$ 73,642</u>
<u>累計攤銷</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048	\$ 35,531	\$ 54,579
攤銷費用	-	9,285	9,285
處 分	-	(1,063)	(1,063)
淨兌換差額	-	1	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048</u>	<u>\$ 43,754</u>	<u>\$ 62,802</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u>	<u>\$ 10,840</u>	<u>\$ 10,840</u>

（接次頁）

(承前頁)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048		\$	44,591			\$	63,639
單獨取得		-			4,383				4,383
處 分		-		(	2,658)			(	2,658)
重 分 類		-			3,884				3,884
淨兌換差額		<u>-</u>		(	<u>4</u>)			(	<u>4</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9,048</u>		\$	<u>50,196</u>			\$	<u>69,244</u>
<u>累計攤銷</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9,048		\$	29,207			\$	48,255
攤銷費用		-			8,983				8,983
處 分		-		(	2,658)			(	2,658)
淨兌換差額		<u>-</u>		(	<u>1</u>)			(	<u>1</u>)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u>19,048</u>		\$	<u>35,531</u>			\$	<u>54,579</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u>-</u>		\$	<u>14,665</u>			\$	<u>14,66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專 利 權	10 年
電腦軟體	1 至 5 年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3,095	\$ 3,786
推銷費用	742	849
管理費用	4,334	3,279
研發費用	<u>1,114</u>	<u>1,069</u>
	<u>\$ 9,285</u>	<u>\$ 8,983</u>

十八、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預付貨款(一)	\$ 95,041	\$ 65,821
預付費用	67,233	61,819
預付薪資(六)	3,167	3,023
進項及留抵稅額	53,903	71,224
	<u>\$ 219,344</u>	<u>\$ 201,887</u>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五)		
一活期存款	\$ 286,699	\$ 186,244
工程存出保證金(三)	41,947	55,694
其 他	5,043	481
	<u>\$ 333,689</u>	<u>\$ 242,419</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二)	<u>\$ 33,586</u>	<u>\$ 83,430</u>
存出保證金(三)	<u>\$ 95,940</u>	<u>\$ 111,921</u>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五)	\$ 227,000	\$ 147,000
預付投資款	-	580
催收款(四)	66,972	64,714
備抵損失－催收款	(66,972)	(64,714)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二		
四）	5,872	5,740
長期預付薪資(六)	6,000	9,000
長期預付款	-	6,349
其 他	3,450	3,450
	<u>\$ 242,322</u>	<u>\$ 172,119</u>

(一) 預付貨款

合併公司之預付貨款，主要係預付原料及原料加工。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預付貨款已分別提列累積減損損失 154,693 仟元及 154,693 仟元，請參閱附註三八之說明。

112 年度認列預付貨款減損回升利益 10,237 仟元，帳列營業成本，請參閱附註十一之說明。

(二) 預付設備款

合併公司之預付設備款，係為購置供應商品或勞務之生產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訂購合約預先支付之款項。

(三) 存出保證金

1.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存出保證金，主要係與 SunEdison Products Singapore Pte, Ltd.(原名 MEMC Singapore Pte, Ltd.) 簽訂之購料合約，依合約規定支付的可扣抵進貨款購料保證金及支付不可退回之保證金。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可扣抵進貨款購料保證金餘額皆為 0 元，請參閱附註三八之說明。
2.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於 111 年與其他廠商簽訂之購料合約，依合約規定支付的可扣抵進貨款購料保證金，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1,054 仟元。
3. 設定作為擔保之存出保證金，請參閱附註三七。

(四) 催收款

合併公司催收款係逾期 1 年以上之應收款項，已認列 100% 備抵損失，請參閱附註十之說明。

(五) 其他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其他金融資產，主要係提供向銀行申請開立承兌匯票所質押之活期存款、借款備償所質押之活期存款以及取得工程標案提存之設質活存及銀行專戶，請參閱附註三七。

(六) 預付薪資及長期預付薪資

合併公司之預付薪資及長期預付薪資，係依相關辦法預先給付研發人員未來五年任職期間之久任獎金，將依未來實際任職期間之攤銷轉列費用。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570,000	\$ 450,000
擔保借款（附註三七）		
—銀行借款	<u>140,649</u>	<u>483,350</u>
	<u>\$ 710,649</u>	<u>\$ 933,35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2.285%～4.21% 及 2.1%～4.1%。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	\$ 37,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u>	<u>-</u>
	<u>\$ -</u>	<u>\$ 37,000</u>

商業本票之利率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為 2.358%。

(三) 長期借款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有 效 利 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15 年 6 月 18 日	借款總額 30,000 仟元，自借款日起一年後，每 1 個月為 1 期，分 48 期攤還本息。	2.865%	\$ 11,632	\$ 19,116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16 年 11 月 30 日	借款總額 10,000 仟元，自借款日起 (2023.02.22)，每 1 個月為 1 期，第 1 至第 9 期按月攤還利息，第 10 期開始本息攤還。	2.720%	7,397	10,000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16 年 11 月 30 日	借款總額 10,000 仟元，自借款日起 (2022.11.30)，每 1 個月為 1 期，第 1 至第 11 期按月攤還利息，第 12 期開始本息攤還。	2.720%	7,397	9,797
第一商業銀行	117 年 8 月 25 日	借款總額 10,000 仟元，自借款日起，每 1 個月為 1 期，分 50 期攤還本息。	2.220%	7,439	9,364
第一商業銀行	116 年 4 月 2 日	借款總額 3,370 仟元，自借款日起 (2024.04.02)，每 1 個月為 1 期本息攤還。	2.220%	2,640	-
第一商業銀行	116 年 8 月 6 日	借款總額 2,320 仟元，自借款日起 (2024.08.06)，每 1 個月為 1 期本息攤還。	2.220%	2,070	-
第一商業銀行	116 年 6 月 18 日	借款總額 1,840 仟元，自借款日起 (2024.06.18)，每 1 個月為 1 期本息攤還。	2.220%	1,542	-
第一商業銀行	116 年 5 月 21 日	借款總額 3,370 仟元，自借款日起 (2024.05.21)，每 1 個月為 1 期本息攤還。	2.220%	2,732	-
第一商業銀行	116 年 4 月 30 日	借款總額 4,100 仟元，自借款日起 (2024.04.30)，每 1 個月為 1 期本息攤還。	2.220%	3,212	-

(接次頁)

(承前頁)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有 效 利 率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華南銀行	118年5月7日	借款總額為 20,000 仟元，自借款日起 (2024.09.05)，每 1 個月為 1 期本息攤還，第一年借款利率 0.5% (政府補貼 1.72%)。	0.500%	\$ 18,689	\$ -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16年1月26日	借款總額 15,000 仟元，自借款日起，每 1 個月為 1 期，分 36 期攤還本息。	2.220%	10,521	-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15年2月5日	借款總額 100,000 仟元，5 年 (不循環)，未含寬限期，一次或分次撥貸，按月繳息，本金自動撥之日起每月平均攤還，合併公司已提前清償。	2.850%	-	45,478
擔保借款 (附註三七)					
第一商業銀行	121年10月13日	15 年 (不循環)，含寬限期 1 年，一次或分次撥貸，按月繳息，本金自寬限期滿之日起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168 期平均攤還。	2.605%	56,693	63,142
第一商業銀行	121年10月13日	112/12/01-115/12/01 利率：1.83% 浮動，長借 115/12/01-132/12/01 利率：1.95% 浮動，寬限 3 年，只繳利息 116/1/1 開始還本金。	1.955%	1,430,000	1,430,000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24年1月10日	15 年 (不循環)，含寬限期 2 年，一次撥貸，按月繳息，本金自寬限期滿之日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52 期平均攤還。	2.325%	205,000	225,000
永豐商業銀行	114年4月28日	借款總額 48,550 仟元，自借款日起，每 1 個月為 1 期，分 138 期攤還本息。	2.990%	28,849	33,070
永豐商業銀行	116年7月28日	借款總額 32,349 仟元，自借款日起，每 1 個月為 1 期，分 84 期攤還本息。	2.990%	17,690	21,009
永豐商業銀行	116年8月28日	借款總額 8,320 仟元，自借款日起，每 1 個月為 1 期，分 84 期攤還本息。	2.990%	6,432	7,630
永豐商業銀行	117年9月28日	借款總額 17,066 仟元，自借款日起，每 1 個月為 1 期，分 84 期攤還本息。	2.990%	12,366	13,812
台灣銀行	115年10月15日	2 年 (不循環)，憑撥款通知書分次撥貸，利息按月計收，本金到期償清，不得循環動用。年利率 2.175% + 0.125% = 2.3% (機動)	2.300%	400,000	-
台灣銀行	114年7月24日	2 年 (不循環)，憑撥款通知書分次撥貸，利息按月計收，本金到期償清，不得循環動用。年利率 2.175% + 0.125% = 2.3% (機動)，合併公司已提前清償。	2.300%	-	400,000
上海銀行	114年7月27日	借款總額 90,000 仟元，含寬限期 2 年，一次或分次撥貸，按月繳息，本金自寬限期滿之日起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12 期平均攤還，合併公司已提前清償。	2.63%	-	52,500
上海銀行	116年6月15日	借款總額 3,630 仟元，本貸款利息按繳納，自寬限期滿 3 年屆滿之日起以 1 個月為 1 期，分 24 期平均攤還。	2.095%	-	3,630
華南銀行	114年10月18日	借款總額為 345 仟元，自借款日起，每 1 個月為 1 期，分 60 期攤還本息，合併公司已提前清償。	2.75%	-	126
華南銀行	114年10月18日	借款總額為 1,955 仟元，自借款日起，每 1 個月為 1 期，分 60 期攤還本息，合併公司已提前清償。	2.75%	-	717
華南銀行	115年5月3日	借款總額 7,700 仟元，自借款日起，每 1 個月為 1 期，分 60 期攤還本息，合併公司已提前清償。	2.75%	-	3,722
小 計				2,232,301	2,348,113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65,585)	(103,735)
長期借款				<u>\$ 2,166,716</u>	<u>\$ 2,244,378</u>

合併公司為上述長期借款提供擔保及質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七。

二十、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6,472	\$ -
<u>應付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786,679	\$ 672,228
<u>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六）</u>		
因營業而發生	\$ -	\$ 2,605

購買原物料及商品平均賒帳期間為 30 至 120 天，帳列應付票據及帳款，均不加計利息，合併公司定期檢視未付款狀況，以確保所有應付票據及帳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間償還。

二一、應付公司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公司債	\$ 570,483	\$ -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	-
	\$ 570,483	\$ -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21 日發行 6 仟單位、利率為 0% 之新台幣計價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本金金額共計 600,000 仟元，到期日為 116 年 6 月 21 日。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113.2 元（原始轉換價格為 114 元，113 年 7 月 11 日因除息調整為 113.2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13 年 9 月 22 日至 116 年 6 月 21 日。

該轉換公司債自 113 年 9 月 22 日至 116 年 5 月 12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 30%，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收回債券；若該轉換公司債於前述期間內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 10% 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收回債券。

該轉換公司債以 115 年 6 月 21 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該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2.0511%。

	金 額
113 年 6 月 21 日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2,739 仟元）	\$ 708,087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41 仟元）	(141,525)
負債組成部分	(<u>2,340</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2,598 仟元）	564,222
以有效利率計算之利息	<u>6,261</u>
11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70,483</u>

二二、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流動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	\$ 52,443	\$ 73,498
應付費用	367,819	397,874
其 他	<u>2,090</u>	<u>82,749</u>
	<u>\$ 422,352</u>	<u>\$ 554,121</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六）	<u>\$ 4,539</u>	<u>\$ 2,362</u>
遞延收入	<u>\$ 28,304</u>	<u>\$ 47,399</u>
其他負債		
代收 款	\$ 11,945	\$ 12,963
退款負債	4,115	4,115
預收租金	5,727	24,644
其 他	<u>23</u>	<u>242</u>
	<u>\$ 21,810</u>	<u>\$ 41,96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長期遞延收入		
政府補助	\$ 58,779	\$ 58,665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 33,749	\$ 46,899
長期應付款	7,619	18,095
	\$ 41,368	\$ 64,994

合併公司取得政府補助並產生相關之遞延收入，請參閱附註三二。

二三、負債準備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保固(一)	\$ 17,807	\$ 43,683
重工(二)	2,300	2,105
虧損性合約(三)	185	192
	\$ 20,292	\$ 45,980
<u>非流動</u>		
保固(一)	\$ 2,014	\$ 2,014

- (一)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 (二) 重工負債準備係銷售予客戶之商品因須重工所估計之相關成本，帳列營業成本。因預計折現影響不大，該重工負債準備之衡量金額並未予以折現。
- (三) 虧損性合約係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金運公司及太極能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金運公司及太極能源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合併公司之本公司於 113 年度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達成合意結清年資。於 113 年 8 月經主管機關核准結清退休金帳戶餘額，並於 113 年 9 月由台灣銀行撥付本公司該專戶餘額 6,812 仟元。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2,339	\$ 13,43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2,739</u>)	(<u>13,203</u>)
	(400)	232
加：淨確定福利資產 (附註十八)	<u>5,872</u>	<u>5,740</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472</u>	<u>\$ 5,97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3 年 1 月 1 日	\$ 13,435	(\$ 13,203)	\$ 232
利息費用（收入）	177	(162)	15
認列於損益	177	(162)	1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6,671)	(6,671)
精算損失（利益）			
—財務假設變動	(371)	-	(371)
—經驗調整	(334)	-	(3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05)	(6,671)	(7,376)
雇主提撥	-	(83)	(83)
福利支付	(568)	568	-
公司領回數	-	6,812	6,812
113 年 12 月 31 日	\$ 12,339	(\$ 12,739)	(\$ 400)
112 年 1 月 1 日	\$ 165,762	(\$ 108,085)	\$ 57,67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54	-	154
前期服務成本	63	-	63
清償利益	(391)	-	(391)
利息費用（收入）	2,292	(1,501)	791
認列於損益	2,118	(1,501)	61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61)	(461)
精算損失（利益）			
—財務假設變動	130	-	130
—經驗調整	2,882	-	2,88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012	(461)	2,551
雇主提撥	-	(21,785)	(21,785)
清 償	(19,316)	19,316	-
福利支付	(99,313)	99,313	-
公司帳上支付數	(38,828)	-	(38,828)
112 年 12 月 31 日	\$ 13,435	(\$ 13,203)	\$ 232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	\$ 208
推銷費用	-	74
管理費用	15	250
研究費用	-	85
	<u>\$ 15</u>	<u>\$ 617</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1.625%	1.25%~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75%	2%~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357)	(\$ 400)
減少 0.25%	<u>\$ 372</u>	<u>\$ 416</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362</u>	<u>\$ 405</u>
減少 0.25%	<u>(\$ 349)</u>	<u>(\$ 390)</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84</u>	<u>\$ 90</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2年	10.4~13.6年

(三) 合併公司中之 B.V.I.－廣運國際公司、廣運科技公司、廣運機電公司、廣奕置業公司、B.V.I.－廣運通訊公司、廣運越南公司、SAMOA－太極科技公司、太極昆山公司、昆山昆伏電子材料有限公司、廣運泰國公司及 VIETNERGY 有限責任公司，由於尚未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政府亦無強制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尚不適用之。

二五、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合併公司與營建工程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年內及超過1年後將回收或清償之金額，列示如下：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u>113 年 12 月 31 日</u>			
資 產			
合約資產	<u>\$ 24,746</u>	<u>\$ 709,715</u>	<u>\$ 734,461</u>
負 債			
合約負債	<u>\$ 37,859</u>	<u>\$ 770,873</u>	<u>\$ 808,732</u>
<u>112 年 12 月 31 日</u>			
資 產			
合約資產	<u>\$ 13,714</u>	<u>\$ 491,202</u>	<u>\$ 504,916</u>
負 債			
合約負債	<u>\$ 39,886</u>	<u>\$ 637,664</u>	<u>\$ 677,550</u>

二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02,000</u>	<u>402,000</u>
額定股本	<u>\$ 4,020,000</u>	<u>\$ 4,020,000</u>
已發行且付清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59,011</u>	<u>249,011</u>
已發行股本	<u>\$ 2,590,112</u>	<u>\$ 2,490,112</u>

113年4月19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90元，並以每股新台幣80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股本為2,590,112仟元。上述現金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期貨局於113年5月22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113年7月11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818,500	\$ -
庫藏股票交易	113,597	113,597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 帳面價值差額	68,244	68,244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2)</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 變動數	274,373	274,884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附註二一)	<u>141,525</u>	<u>-</u>
	<u>\$ 1,416,239</u>	<u>\$ 456,72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之。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八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前項分派之股東紅利，以發放現金方式為之者，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所營事業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須以保留盈餘因應營運成長及投資需求之資金，現階段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並考量平衡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之 50% 分配，但董事會得考量公司實際資金狀況後，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盈餘之分派採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方式配合發放，惟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但股東會得視未來資金規劃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及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64,250</u>	<u>\$ 48,011</u>
特別盈餘公積	<u>\$ -</u>	<u>(\$ 22,025)</u>
現金股利	<u>\$ 423,319</u>	<u>\$ 401,885</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1.70	\$ 1.62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3 年 3 月 7 日及 112 年 3 月 10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亦分別於 113 年 5 月 31 日及 112 年 6 月 28 日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資本公積現金股利	<u>\$ 181,308</u>
每股資本公積現金股利（元）	\$ 0.70

上述盈餘分配案預計於 114 年 5 月 29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u>\$ 297,092</u>	<u>\$ 319,117</u>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u>	<u>(22,025)</u>
年底餘額	<u>\$ 297,092</u>	<u>\$ 297,092</u>

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因土地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255,739)	(\$ 229,740)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37,943	(20,79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5,204)
年底餘額	(\$ 217,796)	(\$ 255,739)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8,208)	(\$ 11,507)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41	3,299
年底餘額	(\$ 8,167)	(\$ 8,208)

(六) 非控制權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769,279	\$ 1,907,084
本年度淨損	(500,852)	(148,977)
子公司現金股利	(17,256)	(7,044)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25,112	(39,8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200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86	(37)
組織重組—處分廣運通訊		
子公司	-	34,624
取得金運子公司部分權益	511	-
取得永暘子公司	-	23,479
現金增資群豐子公司	4,800	-
非控制權益未依持股比增資		
關聯企業	-	(13)
年底餘額	\$ 1,282,280	\$ 1,769,279

(七)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轉讓股份予員工 (仟 股)
112 年 1 月 1 日股數	934
本年度減少	(934)
112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u>

合併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七、收 入

	113年度	112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616,471	\$ 2,503,018
工程收入	1,941,046	2,905,250
勞務收入	86,962	62,345
售電收入	17,882	18,833
租賃收入	34,664	62,044
	<u>\$ 2,697,025</u>	<u>\$ 5,551,490</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產品之銷售。由於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並完成驗收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太陽能電池及太陽能模組產品係銷售予太陽能產業下游業者，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報價單或訂單約定價格銷售。

2. 工程收入

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合併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合併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

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工程收入。

3.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設備維修服務。

隨合併公司提供之設備維修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合約約定客戶係於維修完成後付款，故合併公司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待維修完成時轉列應收帳款。

4. 售電收入

售電收入係依實際售電度數及費率計算。

5. 租賃收入

租賃收入係依實際收取之租金及使用頻率計算。

(二)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應收帳款及票據（附註十）	<u>\$ 408,542</u>	<u>\$ 514,730</u>	<u>\$ 477,916</u>
合約資產			
自動化設備建造	<u>\$ 734,461</u>	<u>\$ 504,916</u>	<u>\$ 454,410</u>
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5,085	\$ 7,206	\$ 117,305
房地銷貨	224	18,100	12,939
太陽能設備工程	2,383	2,763	3,429
自動化設備建造	<u>801,040</u>	<u>649,481</u>	<u>1,145,757</u>
合約負債一流動	<u>\$ 808,732</u>	<u>\$ 677,550</u>	<u>\$ 1,279,430</u>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	\$ -
加：收回已沖銷呆帳	9,036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47,55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47,553)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9,036)	-
年底餘額	<u>\$ -</u>	<u>\$ -</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三。

(四)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分攤至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之交易價格彙總金額為 801,040 仟元及 649,481 仟元，本公司預計將於 1 至 2 年內認列工程收入。

二八、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損）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	\$ 44,958	\$ 67,855
資金貸與利息收入		
（附註三六）	4,205	1,813
	<u>\$ 49,163</u>	<u>\$ 69,668</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拆遷補償淨收入	\$ 67,170	\$ 806,186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	107,160	84,336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三二）	85,003	40,542
股利收入	2,675	4,406
其 他	18,148	8,480
	<u>\$ 280,156</u>	<u>\$ 943,950</u>

合併公司之廣運機電公司及廣運科技公司於 110 年 3 月因政府項目建設需要，與當地政府機關簽訂房屋拆遷補償協議，總價款分別為人民幣 123,840 仟元及人民幣 214,375 仟元。

合併公司之廣運機電公司及廣運科技公司認列補償淨收入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拆遷補償收入	\$ 67,170	\$ 1,194,568
減：待出售流動資產淨額	-	(289,484)
拆遷支出	-	(98,898)
淨拆遷補償收入	<u>\$ 67,170</u>	<u>\$ 806,186</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1,302	\$ 9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50,423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2,221
淨外幣兌換利益	66,549	23,491
租賃修改利益	565	143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60	43,947
減損損失	(249,340)	(161,792)
其他收支	(5,134)	(3,326)
	<u>(\$ 134,675)</u>	<u>(\$ 95,218)</u>

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請參閱附註十四及十八相關說明。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71,236	\$ 47,615
租賃負債之利息	6,523	7,238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6,261</u>	<u>-</u>
	<u>\$ 84,020</u>	<u>\$ 54,853</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u>\$ 914</u>	<u>\$ 115</u>
利息資本化利率	4.32%	4.99%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0,171	\$ 251,696
營業費用	<u>175,161</u>	<u>163,469</u>
	<u>\$ 365,332</u>	<u>\$ 415,165</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095	\$ 3,786
營業費用	<u>6,190</u>	<u>5,197</u>
	<u>\$ 9,285</u>	<u>\$ 8,983</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攤至各單行項目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七。

(六)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折舊費用	<u>\$ 74,862</u>	<u>\$ 74,786</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944,606</u>	<u>\$ 1,062,728</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2,456	29,543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四）	<u>15</u>	<u>617</u>
	<u>32,471</u>	<u>30,160</u>
股份基礎給付（附註三一）	<u>18,500</u>	<u>40,993</u>
員工福利費用總計	<u>\$ 995,577</u>	<u>\$ 1,133,88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15,587	\$ 498,931
營業費用	<u>579,990</u>	<u>634,950</u>
	<u>\$ 995,577</u>	<u>\$ 1,133,881</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以 5%~15% 及 1%~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3 年度係營運虧損，經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不發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3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員工酬勞	7.1%
董事酬勞	1.4%

金 額

	112年度
員工酬勞	<u>\$ 61,886</u>
董事酬勞	<u>\$ 11,869</u>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67,849	\$ 81,59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300)	(58,106)
淨 利 益	<u>\$ 66,549</u>	<u>\$ 23,491</u>

(十) 減損（損失）迴轉

	113年度	112年度
存貨（包含於營業成本）	\$ 22,828	(\$ 50,990)
預付貨款（包含於營業成本）	-	10,2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49,340)	(161,792)
合約資產（包含於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036	(47,5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於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6,495)	-
應收帳款（包含於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4,936</u>	<u>(28,860)</u>
	<u>(\$ 229,035)</u>	<u>(\$ 278,958)</u>

二九、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860	\$ 63,4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37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771)	43,74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27,486</u>	<u>10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012</u>	<u>\$ 107,32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u>(\$ 615,067)</u>	<u>\$ 754,344</u>
稅前淨（損）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利益	(\$ 136,439)	\$ 300,89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或不可加計之利益	29,364	70,41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37	-
免稅所得	(4,562)	(9,443)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93,792	(98,795)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47,191	(193,70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期之調整	(<u>1,771</u>)	<u>37,96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9,012</u>	<u>\$ 107,324</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5,116	(\$ 2,317)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240</u>	<u>(581)</u>
	<u>\$ 5,356</u>	<u>(\$ 2,898)</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4,523</u>	<u>\$ 9,47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23</u>	<u>\$ 2,14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2,370	(\$ 350)	(\$ 240)	\$ 11,78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2,700	2,799	(5,116)	10,38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135,104	(5,752)	-	129,352
其 他	<u>20,490</u>	<u>(23,334)</u>	<u>-</u>	<u>(2,844)</u>
	<u>\$ 180,664</u>	<u>(\$ 26,637)</u>	<u>(\$ 5,356)</u>	<u>\$ 148,67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56,108)	\$ -	\$ -	(\$ 56,108)
其 他	<u>(2,496)</u>	<u>(849)</u>	<u>-</u>	<u>(3,345)</u>
	<u>(\$ 58,604)</u>	<u>(\$ 849)</u>	<u>\$ -</u>	<u>(\$ 59,453)</u>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1,780	\$ 9	\$ 581	\$ 12,37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0,383	-	2,317	12,7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135,104	-	-	135,104
其 他	<u>19,979</u>	<u>511</u>	<u>-</u>	<u>20,490</u>
	<u>\$ 177,246</u>	<u>\$ 520</u>	<u>\$ 2,898</u>	<u>\$ 180,664</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土地增值稅	(\$ 56,108)	\$ -	\$ -	(\$ 56,108)
其 他	<u>(1,870)</u>	<u>(626)</u>	<u>-</u>	<u>(2,496)</u>
	<u>(\$ 57,978)</u>	<u>(\$ 626)</u>	<u>\$ -</u>	<u>(\$ 58,604)</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113 年度到期	\$ -	\$ 246,159
114 年度到期	103,539	36,463
115 年度到期	587,720	342,529
116 年度到期	731,875	726,332
117 年度到期	1,147,684	1,140,838
118 年度到期	436,847	356,724
119 年度到期	118,309	914,402
120 年度到期	315,888	589,272
121 年度到期	305,661	376,266
122 年度到期	464,299	490,819
123 年度到期	441,830	-
	<u>\$ 4,653,652</u>	<u>\$ 5,219,804</u>
<u>可減除暫時性差異</u>		
存貨跌價損失	\$ 19,673	\$ 39,004
備抵損失	74,675	74,674
存出保證金減損	328,341	328,341
預付貨款減損	154,692	164,929
未實現兌換損失	34,407	15,7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1,062,247	941,269
未實現保固費用	237	2,062
其 他	33,129	30,738
	<u>\$ 1,707,401</u>	<u>\$ 1,596,736</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0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太極能源公司、盛新公司、群豐公司、華廈公司及金運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設籍於英屬維京群島及薩摩亞國之子公司因所得無需繳納稅負，故無稽徵機關核定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情事。大陸地區子公司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因適用當地法令之規定，已估列應納稅負及所得稅費用。

三十、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56)	\$ 3.2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56)	\$ 3.19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之淨（損）利	(\$ 143,227)	\$ 795,99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之淨（損）利	(\$ 143,227)	\$ 795,997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53,744	248,4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9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53,744	249,605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 113 年度為淨損，致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三一、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 113 年 4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 10% 計 1,000 仟股予員工認購，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員工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或放棄認股之股份，則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本公司上述現金增資產生之員工認股權係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3年6月11日
給與日股價	108.5 元
行使價格	90 元
股價波動度	66.71%
存續期間	0.066年
無風險利率	1.2486%

本公司 11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8,500 仟元。

(二)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 4 日董事會決議將庫藏股分別以每股 43.50 元及 44.28 元轉讓予員工。截至員工認股繳款日止，分別轉讓 467 仟股及 467 仟股，轉讓價款共計 22,792 仟元，員工認股基準日為 112 年 8 月 9 日，本公司已於給與日認列酬勞成本 40,993 仟元。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2年8月
給與日股價	68.30 元
行使價格	24.80/24.02 元
股價波動度	52.16%
存續期間	0.022年
無風險利率	0.806%

三二、政府補助

(一) 合併公司之太極昆山公司，97 年於昆山經濟技術開發區設廠製造太陽能電池，該區管理委員會為提供優惠之投資條件並考慮到太極昆山公司之投資情況，以及所取得土地使用權之地質情況，同意一次

性補助基礎建設費 155,756 仟元，並依土地使用權使用期限 50 年分年攤銷。於 110 年 10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處分部分土地使用權，故重分類至待處分直接相關之負債人民幣 9,939 仟元（新台幣 43,176 仟元），並於 111 年 10 月 27 日轉列收益 44,138 仟元。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攤銷後新台幣餘額分別為 58,695 仟元（人民幣 13,107 仟元）及 58,368 仟元（人民幣 13,489 仟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113 及 112 年度分別認列收益 1,701 仟元及 1,678 仟元。

(二) 合併公司之太極昆山公司 104、105 及 106 年分別取得政府設備一次性補助 3,889 仟元（人民幣 859 仟元），並依設備耐用年限分別以 5～10 年分期攤銷。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攤銷後餘額分別為 0 仟元（人民幣 0 仟元）及 128 仟元（人民幣 30 仟元）帳列長期遞延收入，113 及 112 年度分別認列收益 133 仟元及 482 仟元。

(三) 合併公司之盛新公司及本公司於 111 年 7 月與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簽訂 111 年 7 月 1 日至 114 年 6 月 30 日之經濟部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畫，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申請之碳化矽長晶設備開發及關鍵材料開發計畫補助款分別計 58,125 仟元及 49,600 仟元（其中 2,216 仟元尚未收取，帳列其他應收款）。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攤銷後餘額分別為 2,900 仟元及 12,090 仟元，帳列遞延收入。113 及 112 年度依補助款計畫分別認列收益 15,499 仟元及 24,716 仟元。

(四) 合併公司之盛新公司於 112 年 2 月取得政府一次性購置設備補助總計 330 仟元，並依設備耐用年限以 4 年分期攤銷。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攤銷後餘額為 169 仟元（帳列遞延收入 85 仟元及長期遞延收入 84 仟元）及 253 仟元（帳列遞延收入 84 仟元及長期遞延收入 169 仟元）。113 及 112 年度分別認列收益 84 仟元及 77 仟元。

(五) 合併公司之金運公司與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簽訂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 EMS 產業 SMT 製程設備聯網標準及智慧回饋推廣計畫。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申請補助款分別計 4,435 仟元及 1,683 仟元，攤銷後餘額為 222 仟元及

225 仟元，帳列遞延收入。113 及 112 年度分別認列收益 2,530 仟元及 1,458 仟元。

(六)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與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簽訂 112 年 7 月 1 日至 113 年 9 月 30 日之 5G 自動化物流工程轉型智造發展計畫，截至 113 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申請之補助款計 10,500 仟元及 5,454 仟元（其中 204 仟元尚未收取，帳列其他應收款）。113 及 112 年度依補助款計畫認列收益 5,046 仟元及 5,454 仟元。

(七)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與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簽訂 112 年 12 月 1 日至 115 年 5 月 31 日之智慧低碳化前瞻設備於第三類半導體基板製造技術整合開發計畫。截至 113 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收取之補助款計 79,403 仟元及 35,000 仟元，攤銷後餘額為 25,097 仟元及 35,000 仟元，帳列遞延收入。113 及 112 年度依補助款計畫認列收益 54,306 仟元及 0 仟元。

(八) 合併公司之本公司與交通部鐵道局簽訂 111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8 月 31 日之鐵道產業發展補助計畫契約書。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申請之補助款計 12,381 仟元（其中 1,364 仟元尚未收取，帳列其他應收款）及 6,677 仟元（其中 4,087 仟元尚未收取，帳列其他應收款）。113 及 112 年度依補助款計畫認列收益 5,704 仟元及 6,677 仟元。

三三、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合併公司於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將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為 1,103 仟元及 38,472 仟元。
2. 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應付設備款分別減少 21,055 仟元及增加 31,514 仟元。
3. 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將預付投資款分別重分類至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80 仟元及 493,696 仟元。

4. 合併公司於 113 年度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合約資產 124,744 仟元。
5. 合併公司於 112 年度將合約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95 仟元。
6. 合併公司於 112 年度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應收投資款減少 3,956 仟元。
7. 合併公司於 112 年將合約資產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3,884 仟元。
8. 合併公司於 112 年同時減少投資性不動產及應付帳款 10,156 仟元。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3 年 12 月 31 日

	113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u>\$ 336,996</u>	<u>(\$ 52,095)</u>	<u>新增租賃 8,581</u> <u>解約除帳 (\$ 3,718)</u> <u>租賃修改 467</u> <u>兌換損益 2,007</u>	<u>\$ 292,238</u>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u>\$ 345,069</u>	<u>(\$ 42,861)</u>	<u>新增租賃 31,755</u> <u>解約除帳 (\$ 65)</u> <u>租賃修改 2,204</u> <u>兌換損益 894</u>	<u>\$ 336,996</u>

113 及 112 年度租賃負債認列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6,523 仟元及 7,238 仟元，已包含於現金流量表之利息支付數。

三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目前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月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

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揭露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當，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113 年 12 月 31 日

	帳 面 金 額	公 第 1 等 級	允 第 2 等 級	價 第 3 等 級	值 合 計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應付公司債	\$ 570,483	\$ 633,900	\$ -	\$ -	\$ 633,90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櫃）股票	\$ 11,091	\$ -	\$ -	\$ 11,09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59,457	159,457
基金受益憑證	100,506	-	-	100,506
浮動收益理財商品	-	140,717	-	140,717
合計	\$ 111,597	\$ 140,717	\$ 159,457	\$ 411,771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24,940	\$ 124,94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選擇權	\$ -	\$ -	\$ 3,900	\$ 3,900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國外上市（櫃）股票	\$ 13,034	\$ -	\$ -	\$ 13,034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131,797	131,797
基金受益憑證	337,212	-	-	337,212
浮動收益理財商品	-	56,466	-	56,466
結構式存款	-	50,005	-	50,005
合 計	<u>\$ 350,246</u>	<u>\$ 106,471</u>	<u>\$ 131,797</u>	<u>\$ 588,514</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u>\$ -</u>	<u>\$ -</u>	<u>\$ 59,167</u>	<u>\$ 59,167</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	<u>\$ -</u>	<u>\$ 11</u>	<u>\$ -</u>	<u>\$ 11</u>

113 及 112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合 計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131,797	\$ 59,167	\$ 190,964
購 買	35,000	64,952	99,952
重 分 類	-	580	580
認列於損益（其他 利益及損失）	(7,340)	-	(7,34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241	241
年末餘額	<u>\$ 159,457</u>	<u>\$ 124,940</u>	<u>\$ 284,397</u>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負 債	衍 生 工 具
年初餘額	\$ -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1,56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u>2,340</u>
年末餘額	<u>\$ 3,900</u>

與年末所持有資產有關並認列於損益之
當期末實現利益（損失）之變動數 (\$ 1,560)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合 計
年初餘額	\$ 86,436	\$ 38,368	\$ 124,804
購 買	11,750	17,500	29,250
認列於損益（其他 利益及損失）	33,611	-	33,61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3,299	3,299
年末餘額	<u>\$ 131,797</u>	<u>\$ 59,167</u>	<u>\$ 190,964</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結構性存款	其公允價值係以公開市場報價所推得之折現 率曲線為參數，計算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 作為衡量之基礎。
浮動收益理財產品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利率 及合約所訂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 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 折現。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市場利率 及合約所訂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 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 折現。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 (1) 未上市（櫃）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估計係基於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非由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之假設。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長期收入成長率增加及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增加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 (2)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換公司債評價模型，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風險折現率及流動性風險等參數估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11,771	\$ 588,51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823,704	3,196,20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24,940	59,167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681,653	4,456,2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900	-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部分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部分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應付公司債、長期應付款、存入保證金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等。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出報告，該委員會係為專責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之獨立組織。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

- A. 以遠期外匯合約或匯率選擇權規避因收付款及購買原物料之幣別不同而產生之匯率風險；
- B. 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利率及變動利率組合減輕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20%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

約有 28%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匯率選擇權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四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 予以調整。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借款中非以債權人或借款人功能性貨幣計價者。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3% 時，將使稅後淨（損）利減少／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3% 時，其對稅後淨（損）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度	112年度
損 益	\$ 3,206 (i)	\$ 22,497 (i)	\$ 1,424 (i)	\$ 3,459 (i)
	歐 元 之 影 響			
	113年度	112年度		
損 益	(\$ 1,228)(i)	(\$ 2,570)(i)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人民幣及歐元計價銀行存款、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下降，主要係因以美元計價之應收帳款減少所致；對人民幣匯率敏感度下降，主要係因以人民幣計價之應收帳款減少所致；對歐元匯率敏感度下降，主要係因以歐元計價之應付帳款減少所致。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68,154	\$ 371,459
—金融負債	862,721	336,99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893,461	2,023,688
—金融負債	2,942,950	3,218,463

合併公司因持有變動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此等情況符合合併公司維持浮動利率借款以降低利率公允價值風險之政策。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計價借款相關之指標利率波動。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

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396 仟元及減少／增加 10,358 仟元，主因分別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之利率風險之暴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及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證券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此外，合併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3%，113 及 112 年度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減少／增加 5,116 仟元及增加／減少 4,345 仟元。113 及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減少／增加 3,748 仟元及增加／減少 1,775 仟元。

合併公司本期對價格風險之敏感度上升，主要係因所持有之權益證券投資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多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另外，合併公司亦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於每次出貨前檢視客戶之帳款是否逾期及近期收款狀況，並透過合併公司內部人員監控放行，以降低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3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短 於 1 年	1 至 3 年	4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應付票據		\$ 6,472	\$ -	\$ -	\$ -
應付帳款		786,679	-	-	-
其他應付款		426,891	-	-	-
存入保證金		33,749	-	-	-
固定利率工具					
應付公司債		-	570,483	-	-
浮動利率工具					
短期借款	2.66%	729,547	-	-	-
長期借款	2.1%	66,273	610,897	247,625	1,493,862
租賃負債		<u>44,251</u>	<u>46,682</u>	<u>43,050</u>	<u>204,092</u>
		<u>\$ 2,093,862</u>	<u>\$ 1,228,062</u>	<u>\$ 290,675</u>	<u>\$ 1,697,954</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租賃負債	<u>\$ 44,251</u>	<u>\$ 89,732</u>	<u>\$ 107,460</u>	<u>\$ 73,471</u>	<u>\$ 16,330</u>	<u>\$ 6,831</u>

11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 效利率(%)	短 於 1 年	1 至 3 年	4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應付帳款		\$ 674,833	\$ -	\$ -	\$ -
其他應付款		556,483	-	-	-
存入保證金		46,899	-	-	-
浮動利率工具					
應付短期 票券		37,000	-	-	-
短期借款	2.81%	959,653	-	-	-
長期借款	1.96%	104,754	573,288	166,304	1,689,691
租賃負債		<u>60,890</u>	<u>58,501</u>	<u>42,219</u>	<u>200,407</u>
		<u>\$ 2,440,512</u>	<u>\$ 631,789</u>	<u>\$ 208,523</u>	<u>\$ 1,890,098</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租賃負債	<u>\$ 60,890</u>	<u>\$ 161,610</u>	<u>\$ 101,984</u>	<u>\$ 68,683</u>	<u>\$ 22,854</u>	<u>\$ 6,886</u>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淨額交割					
遠期外匯合約	\$ <u>11</u>	\$ <u>-</u>	\$ <u>-</u>	\$ <u>-</u>	\$ <u>-</u>

(3) 融資額度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528,127	\$ 148,913
— 未動用金額	<u>550,000</u>	<u>980,972</u>
	<u>\$ 1,078,127</u>	<u>\$ 1,129,885</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雙方同意下得展期)		
— 已動用金額	\$ 2,460,737	\$ 3,558,363
— 未動用金額	<u>1,208,288</u>	<u>756,397</u>
	<u>\$ 3,669,025</u>	<u>\$ 4,314,760</u>
有擔保其他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429,305	\$ -
— 未動用金額	<u>372,840</u>	<u>-</u>
	<u>\$ 802,145</u>	<u>\$ -</u>
無擔保其他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21,932	\$ -
— 未動用金額	<u>72,000</u>	<u>80,000</u>
	<u>\$ 293,932</u>	<u>\$ 80,000</u>

三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金運智能電子（蘇州）有限公司（金運智能公司）	關聯企業
昌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昌虹能源公司）	關聯企業
安徽榮運置業發展有限公司（安徽榮運公司）	關聯企業
茄鎰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龍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謝清福	本公司之董事長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關聯企業	\$ -	\$ 627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及授信期間，與本公司之其他供應商無重大差異。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昌虹能源公司	\$ -	\$ 289
	安徽榮運公司	1,159	158
		<u>\$ 1,159</u>	<u>\$ 447</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3及112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金運智能公司	\$ -	\$ 2,605
其他應付款	昌虹能源公司	\$ 4,539	\$ 2,362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預付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昌虹能源公司	<u>\$ 307</u>	<u>\$ -</u>
預付設備款	昌虹能源公司	<u>\$ 591</u>	<u>\$ -</u>

(六) 承租協議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費用		
實質關係人	<u>\$ -</u>	<u>\$ 2,290</u>

112年度					
關係人類別	租 賃 標 的	租 期	租 金 決 定	月	租
實質關係人	高雄市前鎮區新都路21號	112.01.01~112.6.30	議 價	\$	196
實質關係人	高雄市前鎮區新大路12號	112.01.01~112.6.30	議 價		186

(七)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昌虹能源公司	<u>\$ -</u>	<u>\$ 65,000</u>
安徽榮運公司	<u>\$ 24,276</u>	<u>\$ 17,395</u>

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昌虹能源公司	<u>\$ 1,484</u>	<u>\$ 1,651</u>
安徽榮運公司	<u>\$ 2,721</u>	<u>\$ 162</u>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提供短期放款予昌虹能源公司已取得該公司提供存入保證金 6,500 仟元，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予安徽榮運公司為無擔保放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

113 及 11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八) 背書保證

取得背書保證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本公司之董事長 謝清福		
被保證金額	<u>\$ 1,337,802</u>	<u>\$ 1,583,420</u>
實際動支金額	<u>\$ 332,685</u>	<u>\$ 457,602</u>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其 他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製造費用－修繕費	關聯企業	<u>\$ 6,061</u>	<u>\$ 8,819</u>
製造費用－其他	關聯企業	<u>\$ 96</u>	<u>\$ 342</u>
維修成本	關聯企業	<u>\$ 35</u>	<u>\$ 262</u>
什項支出	關聯企業	<u>\$ 64</u>	<u>\$ 78</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71,853</u>	<u>\$ 142,562</u>
退職後福利	<u>1,147</u>	<u>951</u>
股份基礎給付	<u>2,054</u>	<u>635</u>
	<u>\$ 75,054</u>	<u>\$ 144,14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進貨或進口設備之保證、訴訟及工程履約保證等之擔保明細：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 160,845</u>	<u>\$ 54,437</u>
應收票據	<u>-</u>	<u>125</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u>286,699</u>	<u>186,244</u>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土地改良物	\$ 2,102,770	\$ 2,102,770
房屋設備	653,333	686,527
機器設備	160,727	113,101
投資性不動產	190,604	183,463
工程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資產—流動)	41,947	55,694
存出保證金	95,940	110,752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9,519	73,7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227,000	147,000
	<u>\$ 3,989,384</u>	<u>\$ 3,713,813</u>

三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重大承諾

1. 合併公司因工程履約或保固委由銀行開立保證函及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開立保證信函		
新台幣	\$ 1,601,763	\$ 1,114,952

2.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因建造及購置未完工程及設備而簽訂之合約價款及未支付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購置未完工程及設備		
合約總價	\$ 188,204	\$ 193,497
已支付價款	(<u>139,025</u>)	(<u>115,982</u>)
未支付價款	<u>\$ 49,179</u>	<u>\$ 77,515</u>

3.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借款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皆為 130,000 仟元，為借款提供背書保證金額，請詳附註四二之附表二。

(二) 或有事項

1. 本公司與 SunEdison Products Singapore Pte, Ltd. (以下簡稱 SunEdison) 購料協議

購料協議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於 97 年 7 月 9 日與 SunEdison 簽訂購料協議，協議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自 97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7 年 8 月 31 日將向 SunEdison 採購不低於約美金 34 億元之太陽能矽晶圓，且在合約存續期間，每年需再提供履約保證金，金額約美金 10,500 仟元至 66,500 仟元。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因未達購料協議之最低採購量交易，經與 SunEdison 協議就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已支付之保證金扣除未達最低採購量之賠償，合併公司於 101 年度認列存出保證金損失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項下不可退回之保證金減損損失共計 820,314 仟元。

SunEdison 申請重整

SunEdison 於 105 年 4 月 21 日公告申請重整程序，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綜合評估回收可能性，就帳列相關之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分別於 106 年及 110 年提列減損損失 307,800 仟元及 6,835 仟元。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存出保證金餘額皆為新台幣 0 仟元。

2.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與中美矽晶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美晶公司) 之矽晶片購料合約

購料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於 96 年 9 月與中美晶公司簽訂矽晶片購料合約，雙方約定分別自 97 年 1 月 1 日起至 99 年 12 月 31 日間及自 9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間，每年分別依合約規定之數量及價格採購不低於約美金 44,388 仟元及歐元 85,518 仟元之太陽能矽晶圓，預付貨款不可退回，太極能源公司已預付貨款共計歐元 7,470 仟元。

合約延長協議

太極能源公司中美晶公司協議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前（含該日）依雙方協議之內容持續履行合約，太極能源公司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履行該合約義務所發生之成本將高於預期從該合約所能獲得之經濟利益，已累計提列預付貨款減損損失分別為 154,693 仟元及 154,693 仟元。

3. 陳俊銘案自 112 年初於基隆地院起訴，訴請本公司返還借款人民幣 15,000 仟元，歷經多次審理，陳俊銘（下稱原告）並於一審提出訴之追加遭法院駁回，故本公司於一審取得勝訴判決，原告就該判決上訴高院但未繳裁判費遭駁回。但一審期間原告就訴之追加遭駁回部分提出抗告，高院發回予地院審理，地院審理期間原告又聲請法官迴避，抗告兩次皆遭到高院及最高法院駁回，目前案件已發回基隆地院待審理中。
4. 北京漢能薄膜發電投資有限公司之破產管理人向合併公司之廣運機電公司發函催討人民幣 27,920 仟元，該公司主張 107 年度廣運機電公司承接該公司工程，後續工程終止，故訴請廣運機電公司返還該公司預付之貨款。惟此工程原係該公司主張合同已解除，故廣運機電公司無繼續履約之義務，且因該公司違約在先，故廣運機電公司應無須負擔損害賠償責任。依委任律師初步評估，因該公司需承擔舉證責任，廣運機電公司法律立場穩固且有抗辯基礎，目前勘認該公司無法向廣運機電公司主張任何賠償損害或補救措施。

三九、其他事項

113 年 4 月始，美國多家太陽能製造商向美國商務部及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遞交請願書，要求對進口自東南亞四國（包括柬埔寨、馬來西亞、泰國和越南）的太陽能電池和模組進行雙反調查（反傾銷／反補貼調查）。113 年 5 月，美國商務部針對東南亞四國的太陽能光電系統產品，已正式啟動雙反調查。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係合併公司位於越南之重要生產基地，營運因而受到重要影響，113 年 11 月 29 日美國商務部經初步判定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適用之反傾銷稅率為 54.46%，最終額定日為 114 年 4 月 18 日。

四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者外，合併公司重大之期後事項如下：

- (一)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將本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華廈建築公司全數股權以 103,000 仟元出售予董事長家族實質控制之公司。
- (二) 本公司於 113 年 11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進行集團內部組織架構調整，並於 114 年 3 月取得投審會核准，擬向金運公司購入其持有之 B.V.I.－廣運通訊公司 40% 股權。
- (三)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割熱傳事業群至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割基準日預計為民國 114 年 4 月 30 日，上述交易係屬共同控制下之組織重組，相關移轉採用帳面價值法。
- (四)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000 仟元。
- (五)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資金貸與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人民幣 20,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90,700 仟元）。
- (六) 合併公司之太極能源公司於 114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決議擬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視資金需求情況辦理資本市場募資計劃，以發行股數不超過 5,000 萬股額度內，授權董事會視市場狀況且配合公司資金需求，以私募方式辦理國內現金增資案發行新股。

四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595	32.785 (美元：新台幣)	\$ 85,075
美 元	3,261	25,815 (美元：越南盾)	106,922
日 圓	69,090	0.2099 (日圓：新台幣)	14,503
歐 元	1,981	34.14 (歐元：新台幣)	67,641
人 民 幣	20,962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93,868
			<u>\$ 368,009</u>
<u>非貨幣性項目</u>			
越 南 盾	8,733,423	0.00127 (越南盾：新台幣)	<u>\$ 11,091</u>

外 幣 負 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65	32.785 (美元：新台幣)	\$ 21,832
美 元	1,115	25,815 (美元：越南盾)	36,570
日 圓	126,594	0.2099 (日圓：新台幣)	26,572
歐 元	3,480	34.14 (歐元：新台幣)	118,824
人 民 幣	7,708	4.478 (人民幣：新台幣)	34,515
			<u>\$ 238,313</u>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7,817	30.7050 (美元：新台幣)	\$ 854,137
美 元	7,650	24,564 (美元：越南盾)	234,879
越 南 盾	1,885,236	0.00125 (越南盾：新台幣)	2,357
日 圓	10,193	0.2172 (日圓：新台幣)	2,214
歐 元	44	33.9800 (歐元：新台幣)	1,524
人 民 幣	165,815	4.3270 (人民幣：新台幣)	717,483
			<u>\$ 1,812,594</u>
<u>非貨幣性項目</u>			
越 南 盾	10,427,044	0.00125 (越南盾：新台幣)	<u>\$ 13,034</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1,610	30.7050 (美元：新台幣)	\$ 49,445
美元	87	7.0827 (美元：人民幣)	2,672
美元	3,241	24,564 (美元：越南盾)	99,517
日圓	83,684	0.2172 (日圓：新台幣)	18,177
歐元	3,196	33.9800 (歐元：新台幣)	108,609
人民幣	132,505	4.3270 (人民幣：新台幣)	573,349
			<u>\$ 851,769</u>

合併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包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兌換利益 66,549 仟元及 23,491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四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註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九)

四三、部門資訊

(一) 營運部門基本資訊

1. 營運部門之分類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1) 自動化部門

主要負責 T.F.T 制程設備、半導體制程設備、工業用輸送機械、自動化倉儲設備等流水線自動化設備及相關配套設備、立體及機械式停車場設備、焚化爐等環保設備；電子相關靜電防護產品；擦窗機、吊籃設備等生產、銷售、安裝出租等相關業務。

(2) 太陽能發電系統及零組件製造服務

主要負責發電、輸電、配電製造及有線、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服務。

(3) 電子零組件部門

主要負責電子零組件製造服務。

(4) 其他部門

主要負責太陽能熱水器、房地產經營等業務。

2. 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衡量原則

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均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部門經理人可控制之營業損益來衡量，並作為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負債係考量全公司資金成本及資金調度需求來加以配置，非屬個別營運部門經理可控制，故未列入部門管理績效評估之基礎。

(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13 年度						合計
	自 動 化 1	自 動 化 2	太 陽 能 發 電 系統及零組件	電 子 零 件 組	建 材 營 建	其他 (永暘、群 豐)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877,019	\$ 121,874	\$ 332,669	\$ 219,017	\$ 108,453	\$ 37,993	\$ 2,697,025
部門間收入	188,525	123,733	-	16,908	11,426	-	340,592
部門收入	2,065,544	245,531	332,669	235,925	119,879	37,993	3,037,541
內部沖銷	(188,525)	(123,733)	-	(16,908)	(11,426)	-	(340,592)
合併收入	<u>\$ 1,877,019</u>	<u>\$ 121,874</u>	<u>\$ 332,669</u>	<u>\$ 219,017</u>	<u>\$ 108,453</u>	<u>\$ 37,993</u>	<u>\$ 2,697,025</u>
部門損益	<u>\$ 53,837</u>	<u>\$ 11,137</u>	<u>(\$ 316,939)</u>	<u>(\$ 363,290)</u>	<u>\$ 203</u>	<u>(\$ 40,581)</u>	<u>(\$ 655,633)</u>
股利收入							2,67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1,30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50,42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份額							(14,7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960
稅前淨損							<u>(\$ 615,067)</u>

	112 年度						合計
	自 動 化 1	自 動 化 2	太 陽 能 發 電 系統及零組件	電 子 零 件 組	建 材 營 建	其他 (永暘、群 豐)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619,895	\$ 227,108	\$ 2,127,837	\$ 249,071	\$ 289,627	\$ 37,952	\$ 5,551,490
部門間收入	163,615	220,897	2	370	-	-	384,884
部門收入	2,783,510	448,005	2,127,839	249,441	289,627	37,952	5,936,374
內部沖銷	(163,615)	(220,897)	(2)	(370)	-	-	(384,884)
合併收入	<u>\$ 2,619,895</u>	<u>\$ 227,108</u>	<u>\$ 2,127,837</u>	<u>\$ 249,071</u>	<u>\$ 289,627</u>	<u>\$ 37,952</u>	<u>\$ 5,551,490</u>
部門損益	<u>\$ 231,877</u>	<u>\$ 237,767</u>	<u>\$ 116,160</u>	<u>\$ 131,194</u>	<u>\$ 7,194</u>	<u>(\$ 5,413)</u>	<u>\$ 718,779</u>
股利收入							4,40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利益							98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2,22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益份額							(15,10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43,947
稅前淨利							<u>\$ 754,344</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損失或利潤，不包含股利收入、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益、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損益以及金融工具評價損益。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三) 部門總資產

部 門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繼續營業部門		
自動化部門	\$ 7,619,759	\$ 6,549,488
太陽能發電系統及 零組件製造服務	714,058	1,904,291
電子零組件部門	1,053,291	328,417
建材營建	225,123	-
其他部門	48,100	425,992
部門資產總額	9,660,331	9,208,188
未分攤之資產（註）	2,247,382	2,451,840
合併資產總額	<u>\$ 11,907,713</u>	<u>\$ 11,660,028</u>

註：係包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投資性不動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除未分攤之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及越南。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3年度	112年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台 灣	\$ 2,182,646	\$ 3,095,033	\$ 4,702,453	\$ 5,122,948
美國／加拿大	151,620	1,248,036	-	-
中國大陸	231,931	468,503	807,597	861,935
香 港	83,859	495,009	-	-
其 他	46,969	244,909	71,154	73,726
	<u>\$ 2,697,025</u>	<u>\$ 5,551,490</u>	<u>\$ 5,581,204</u>	<u>\$ 6,058,60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客 戶 代 號	金 額	佔收入比率%	客 戶 代 號	金 額	佔收入比率%
AB 公司	\$ 494,879	18	CF 公司	\$ 753,312	14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 示 列 帳	備 金	抵 攤 名 稱	保 品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 2 至 8)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 2 至 8)
0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87,600	\$ -	\$ -	3.65%	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 -	\$ 909,795	\$ 1,819,589
1	廣運自動化工程（昆山）有限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77,255	165,686	127,623	3.83%	"	-	"	-	-	-	-	168,198	168,198
2	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RMB 39,000	RMB 37,000	RMB 28,500									RMB 37,561	RMB 37,561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4,616	17,912	17,912	3.65%	"	-	"	-	-	-	-	244,356	244,356
		安徽榮運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RMB 8,000	RMB 4,000	RMB 4,000									RMB 54,568	RMB 54,568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4,520	24,276	24,276	3.45%~12%	"	-	"	-	-	-	-	244,356	244,356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RMB 5,421	RMB 5,421	RMB 5,421									RMB 54,568	RMB 54,568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7,270	-	-	3.45%	"	-	"	-	-	-	-	244,356	244,356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RMB 6,000	RMB -	RMB -									RMB 54,568	RMB 54,568
3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70,000	320,000	320,000	2.95%~5.00%	"	-	"	-	-	-	-	335,893	671,785
		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35,000	135,000	60,000	2.95%~5.00%	"	-	"	-	-	-	-	335,893	671,785
		昌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65,000	-	-	2.75%~5.00%	"	-	"	-	-	-	-	335,893	671,785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65,670	65,570	-	5.20%	"	-	"	-	-	-	-	335,893	671,785
4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09,060	304,504	304,504	3.65%	"	-	"	-	-	-	-	338,646	338,646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6,448	-	-	3.65%	"	-	"	-	-	-	-	RMB 75,624	RMB 75,624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0,900	89,560	89,560	3.65%	"	-	"	-	-	-	-	338,646	338,646
5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86,489	286,489	286,489	3.65%	"	-	"	-	-	-	-	RMB 75,624	RMB 75,624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90,000	190,000	190,000	2.75%~2.875%	"	-	"	-	-	-	-	286,489	286,489
6	華廈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75,000	75,000	75,000	2.875%	"	-	"	-	-	-	-	40,974	40,974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依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 20%：\$4,548,973×20%＝909,795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 40%：\$4,548,973×40%＝1,819,589

註 3：依廣運自動化工程（昆山）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 40%：RMB37,561×40%＝RMB 15,024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 40%：RMB 37,561×40%＝RMB 15,024

與本公司同屬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不得超過貸與企業淨值 40%之限制：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 100%：RMB 37,561×100%＝RMB 37,561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 100%：RMB 37,561×100%＝RMB 37,561

註 4：依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 40%：RMB 136,420×40%＝RMB 54,568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 40%：RMB 136,420×40%＝RMB 54,568

註 5：依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 20%：1,679,463×20%＝335,893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 40%：1,679,463×40%＝671,785

註 6：依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 40%：RMB 189,061×40%＝RMB75,624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 40%：RMB 189,061×40%＝RMB75,624

註 7：依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 40%：\$716,223×40%＝286,489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 40%：\$716,223×40%＝286,489

註 8：依華廈建築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限額計算如下：

個別對象貸與限額：公司淨值 40%：102,436×40%＝40,974

資金貸與總限額：公司淨值 40%：102,436×40%＝40,974

本年度華廈建築股份有限公司對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金貸與超限，主要係華廈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12 月減資退回股款 100,000 仟元所致，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14 年 3 月 7 日返還資金貸與款項。

註 9：所謂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 對 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2)										
0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 3,639,178 (註3)	\$ 80,000	\$ 80,000	\$ 80,000	\$ -	1.76%	\$ 3,639,178 (註4)	Y	N	N
1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2)	1,343,570 (註7)	196,650	81,963	6,404	-	4.88%	1,343,570 (註8)	Y	N	N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 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 90%以上之公司。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超過本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80%： $\$4,548,973 \times 80\% = 3,639,178$

註4：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超過本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80%： $\$4,548,973 \times 80\% = 3,639,178$

註5：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超過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80%： $1,679,463 \times 80\% = 1,343,570$

註6：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不超過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值之 80%： $1,679,463 \times 80\% = 1,343,570$

註7：所謂淨值係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所載為準。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關 之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u>國外上市（櫃）股票</u>							
	EBS	無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9,800	\$ 551		\$ 551	
	SDT	"	"	33,120	168		168	
	PAN	"	"	64,687	1,951		1,951	
	SC5	"	"	34,848	994		994	
	HRC	"	"	35,000	1,822		1,822	
	HAC	"	"	93	1		1	
	IPA	"	"	370,800	5,604		5,604	
					<u>\$ 11,091</u>		<u>\$ 11,091</u>	
	<u>國內非上市股票</u>							
	友晃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76,637	\$ 30,096	10.01%	\$ 30,096	
	桃園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00	44,550	16.64%	44,550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571,421	84,511	2.62%	84,511	
					<u>\$ 159,157</u>		<u>\$ 159,157</u>	
	聯合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780,000	\$ 31,442	14.29%	\$ 31,442	
	高琪系統整合股份有限公司	"	"	90,000	900	15.00%	900	
	盟略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無	"	-	15,000	7.14%	15,000	
	耘德智能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	197,722	10,000	9.74%	10,000	
	宇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40,845	19,952	0.31%	19,952	註 1
	達拉電能股份有限公司	"	"	500,000	10,000	4.55%	10,000	
					<u>\$ 87,294</u>		<u>\$ 87,294</u>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國內非上市（櫃）股票</u>							
	展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68,113	\$ -	4.71%	\$ -	
	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700,000	37,646	1.17%	37,646	
					<u>\$ 37,646</u>		<u>\$ 37,646</u>	
	<u>國外非上市股票</u>							
	Cognito Health International Inc.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非流動	1,333,333	\$ -	2.42%	\$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關 之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未 備 註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群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潛面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		\$ 300	10%	\$ 300
華廈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6,294,651.50		\$ 100,506		\$ 100,506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浮動收益理財產品 昆山農商銀行共享一日日金淨值型理財產 品	"	"			\$ 17,912		\$ 17,912
	昆山農商銀行共享一月盈 GX001D 號淨值 型理財產品	"	"			80,604		80,604
昆山昆伏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昆山農商銀行共享順利一天天金淨值型理 財產品	"	"			2,519		2,519
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寧銀理財寧欣天天鑒金理財產品					39,682		39,682
						\$ 140,717		\$ 140,717

註 1：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宇見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尚在籌資階段，故無法計算持股比例。

註 2：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附表七。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 易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不 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註 1）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註（註 2）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 據、帳 款 之 比 率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銷 貨	\$ 139,483	6.75%	驗收後月結 T/T 120 天	—	—	\$ 122,519	28.15%	—

註 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 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 3：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帳 列 應 收 款 項 之 公 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損 失 金 額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 191,264	(註1)	\$ -	—	\$ -	\$ -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其他應收款 321,944	(註1)	-	—	-	-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其他應收款 314,145	(註1)	-	—	-	-
廣運自動化(昆山)有限公司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RMB 70,153 其他應收款 131,083	(註1)	-	—	-	-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華廈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RMB 29,273 其他應收款 100,000	(註1)	-	—	65,033 RMB 14,634 100,000	-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22,519	2.21	-	—	2,360	-

註 1：係屬資金貸與性質及其孳息，帳列其他應收款，不列入計算週轉率。

註 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情形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 3)
0	本公司	廣運機電公司	1	銷貨成本	\$ 71,544	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2.65%
		盛新材料公司	1	應收帳款	122,519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1.03%
		盛新材料公司	1	銷貨成本	11,660	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0.43%
		盛新材料公司	1	工程收入	139,483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5.17%
		盛新材料公司	1	租金收入	21,215	依租賃合約內容	0.79%
		群豐公司	1	工程收入	20,756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77%
		群豐公司	1	租金收入	13,520	依租賃合約內容	0.50%
		華廈公司	1	工程收入	17,244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64%
		華廈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00,000	係減資退回股款	0.84%
1	廣運機電公司	廣運機械公司	2	合約負債	185,935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1.56%
		廣運機械公司	2	工程收入	49,478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1.83%
		自動化昆山公司	3	工程收入	48,56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1.80%
		自動化昆山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131,083	計息利率 3.83%	1.10%
		自動化昆山公司	3	工程成本	15,754	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0.58%
2	自動化昆山公司	廣運機電公司	3	合約負債	102,09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86%
3	金運科技	廣運機電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90,106	計息利率 3.65%	0.76%
		盛新材料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91,264	計息利率 2.75~2.875%	1.61%
4	廣運越南公司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3	租金收入	12,774	依租賃合約內容	0.47%
5	太極能源公司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3	銷貨成本	32,395	與一般廠商無重大差異	1.20%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3	銷貨收入	57,59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2.14%
		盛新材料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21,944	計息利率 2.95~5.00%	2.70%
		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60,380	計息利率 2.75~5.00%	0.51%
6	太極昆山公司	廣運機電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14,145	計息利率 3.65%	2.64%
7	華廈公司	廣運機械公司	2	工程收入	13,75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51%
		盛新材料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75,591	計息利率 2.875%	0.63%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數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Wickhams Cay 1 P.O. BOX 3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業務	\$ 1,168,764	\$ 1,168,764	\$ 38,038,752	100	\$ 320,904	\$ 124,857	\$ 125,011	子公司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Wickhams Cay 1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業務	USD 38,039	USD 38,039	16,852,121	60.00	366,565	(19,042)	(11,424)	"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復興里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 5 號	太陽能電池、模組相關系統之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業務	CNY 113,066	CNY 113,066	61,132,856	27.17	437,914	(466,522)	(132,812)	"
	廣運越南有限責任公司	越南河內市國威縣石室—國威工業區 B 廠	電熱水器、工程機械製造	122,347	122,347	-	100	111,570	5,214	5,214	"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洪圳路 385-3 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	USD 3,800	USD 3,800	47,252,154	89.16	638,578	(58,161)	(51,563)	"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復興里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 5 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1,724,554	1,724,554	4,400,000	8.80	(122,651)	(304,789)	(27,278)	"
	群豐欣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段 95 號 5 樓	倉儲業	107,000	107,000	1,560,000	52.00	5,101	(21,824)	(11,349)	"
	華廈建築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 2 段 76 號 4 樓	綜合營造業	15,600	10,400	10,000,000	100	100,111	4,011	4,011	"
	廣運自動化（泰國）有限公司	No.654/1, Samyan Business Town, Soi Chinda Thawin 10, Rama 4 Road, Maha Phruetharam Sub-district, Bangrak District, Bangkok	自動化設備暨零組件之製造、銷售及維修	100,980	200,980	1,129,999	99.9999	102,945	(4,212)	(4,212)	"
			105,589	22,725							
			THB 113,000	THB 25,000							
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	Wickhams Cay 1 P.O. BOX 3444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業務	431,714	431,714	11,234,747	40	244,376	19,042	(7,617)	"
	霞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 2 段 95 號 6 樓	充電樁與充電模組製造	USD 11,235	USD 11,235	-	-	-	(168)	(68)	"
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O. BoX 1225, Apia, Samoa.	投資業務	-	-	-	100	846,642	7,325	7,325	"
	VIETENERGY 有限責任公司	越南河內市國威縣石室—國威工業區 B 廠	生產高科技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2,211,921	2,211,921	-	100	112,243	(346,970)	(343,318)	"
	昌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新街里 11 鄰環北路 398 號 11 樓之 8	太陽能發電及系統銷售業務	RMB 456,201	RMB 456,201	-	100	112,243	(346,970)	(343,318)	"
	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復興里中壢工業區自強一路 5 號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	1,465,491	1,465,491	500,000	35.71	4,217	1,229	315	關聯企業
	永暘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平鎮區工業三路 5 號	隱形眼鏡批發及零售	USD 46,500	USD 46,500	23,828,000	47.656	10,064	(304,788)	(145,250)	子公司
	霞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 2 段 95 號 6 樓	充電樁與充電模組製造	5,000	5,000						
			238,280	238,280							
			24,000	24,000	2,400,000	80	7,609	(19,591)	(15,673)	"	
			4,932	-	50,000	100	4,832	(167)	(100)	"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註 2：相關交易及期末餘額已於合併報表中消除。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3 年度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之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	T.F.T.制程設備、半導體制程設備、工業用輸送機械、自動倉儲設備等	\$ 1,198,618 USD 38,800 (註 3)	(2)-(1)	\$ 1,076,543 USD 34,900	\$ -	\$ -	\$ 1,076,543 USD 34,900	\$ 138,008 RMB 30,983	100.00	\$ 138,008 RMB 30,983 (2)-B	\$ 156,175 RMB 34,876	\$ -	
蘇州廣奕置業開發有限公司	房地產經營	1,157,582 RMB 252,000 (註 4)	(2)-(2)	-	-	-	-	(4,674) (RMB 1,066)	76.88	(8,210) (RMB 1,861) (2)-B	584,161 RMB 130,452	-	
廣運自動化工程（昆山）有限公司	流水線自動化設備及配套設備、顯示屏生產設備、半導體生產設備等	266,914 RMB 60,000 (註 5)	(2)-(1)	266,914 RMB 60,000	-	-	266,914 RMB 60,000	(12,993) (RMB 2,917)	100.00	(12,993) (RMB 2,917)	168,198 RMB 37,561	-	
金運智能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數字音等	43,921 RMB 10,000	(2)-(6)	-	-	-	-	(3,345) (RMB 714)	34.51	(1,139) (RMB 247)	35,632 RMB 7,957	-	
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新型電子元器件（片式元器件）、數字音等	855,358 USD 26,800 (註 6)	(2)-(3)	666,701 USD 20,700	-	-	666,701 USD 20,700	(19,042) (RMB 4,274)	96.13	(19,324) (RMB 4,108)	587,274 RMB 131,147	-	
安徽榮運置業發展有限公司	房地產開發	1,369,658 RMB 310,000	(2)-(7)	-	-	-	-	(33,590) (RMB 7,557)	39.59	(13,297) (RMB 2,991)	511,590 RMB 114,245	-	
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及生產高科技綠色電池（太陽能電池）及相關電池組件	2,206,989 USD 70,000	(2)-(4)	2,206,989 USD 70,000	-	-	2,206,989 USD 70,000	7,324 RMB 1,659	27.17	1,990 RMB 451 (2)-B	229,988 RMB 51,359	-	
昆山昆伏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及零件銷售製造	19,242 RMB 4,500	(2)-(5)	-	-	-	-	50 RMB 11	27.17	14 RMB 3 (2)-B	1,208 RMB 270	-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1)透過廣運國際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2)透過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及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共同再投資大陸公司。
- (2)-(3)透過廣運通訊控股（英屬維京群島）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4)透過太極能源科技控股（薩摩亞）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5)透過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6)透過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2)-(7)透過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C.其他（上述被投資公司自結之同期間財務報表）。

註 3：其中以已清算之轉投資公司廣運自動化工程（蘇州）有限公司盈餘轉增資 390 萬美金。

註 4：以轉投資公司廣運機電（蘇州）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轉投資 17,200 萬及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轉投資 8,000 萬人民幣。

註 5：以轉投資公司太極能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之自有資金轉投資 450 萬人民幣。

註 6：廣運科技（蘇州）有限公司於 110 年 6 月減資退回股款 1,520 萬美金。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 7）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 8）
\$ 4,217,147 (USD 125,600、RMB 60,000)	\$ 4,703,761 (USD 118,580、RMB 182,250) (匯率：USD 32.785、RMB 4.478)	\$ 3,498,752

註 7：包含皇品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01 年 2 月清算後，未匯回自台灣匯出之累積投資金額 23,395 仟元（美金 657 仟元）。

註 8：本公司因採用權益法認列對太極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金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損失，致超過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廣運機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唯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242,541	7.81%
謝 清 福	14,267,707	5.50%
兆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414,651	5.1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年年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